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市场竞争及成长性风险

国内医药包装行业除了部分成熟的大型企业外，中小企业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档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平均利润空间较为有限，毛利率水平普遍偏低。因此，成熟的大型企业由于具备一定的经济规模和上下游产业链配套等优势，在成本控制方面明显优于中小企业，对中小企业的发展构成了较大影响。

公司虽然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但毛利率较低的 PVC 药用片、PVC 工业片等产品的销量占比仍然偏高，毛利率较高的复合片正在扩张产能，未来同样将面临大型企业的竞争，因此，公司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此外，随着科技的迅猛发展，医药包装行业可能会出现替代现有药品包装材料的革命性新材料或新技术，虽然公司拥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能够时刻把握最新的市场动向，但新材料或新技术的出现可能导致公司原有产品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产业链上下游价格波动风险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药品价格宏观管理政策，使医药产品整体市场价格水平趋于下降；同时，由于医药包装的主要原材料膜材、软管、连接口管盖等均为石油化工制品，石油价格的高位波动，增加了企业的生产成本。

药品价格下降、原材料成本上升，给医药包装生产企业带来较大的压力，如果不能有效的管理和积极的营销，医药包装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新版 GMP 认证对下游客户影响的风险

新版药品 GMP 认证已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根据规定，自实施之日起，新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改、扩建）车间应符合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同时，根据《关于贯彻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

修订) >的通知》(国食药监安[2011]101号)规定,除血液制品、疫苗、注射剂等无菌药品外的其他类别药品的生产均应在2015年12月31日前达到新版GMP的要求,未达到要求的企业(车间),在上述规定期限后不得继续生产药品。

相对旧版GMP认证,新版药品GMP认证的标准大幅提高,药品生产企业需要投入较多改造资金,对药品生产企业自身实力提出了一定要求。公司主要客户在行业内实力较强,新版GMP认证对制药行业的洗牌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公司主要客户,但不排除未来个别客户未能通过新版GMP认证而无法继续生产的可能,届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目前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期,但公司规模较同行业较小,资金的压力很大,还不能承接一些大型项目,加工能力还不能支持公司的经营战略。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较小,使得公司难以支撑大规模的研发投入,致使对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及产品更新换代升级的投入相对受到制约,不利于公司的技术进步,也将使得公司未来同国际、国内竞争对手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公司18.23%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的董事;股东周志强直接持有公司55.67%的股份,直接持有弘盛投资93.34%的份额,弘盛投资持有公司14.78%的股份,且报告期内周志强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2014年4月15日以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周建彬与周志强为父子关系,因此,周建彬和周志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其绝对控股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董事选任、股东选任监事人选、经营方针、投资决策和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67.18%、76.79%和66.55%,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关系良好,但是如果未来与主要供应商的关系恶化或者主

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对公司产品和服务造成影响，甚至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

七、公司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所处药品包装材料行业竞争激烈，同质化竞争严重，公司议价能力较低，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4.40%、14.67% 和 14.45%，毛利率较低，存在公司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5,636,607.77 元、10,651,054.69 元和 15,175,254.66 元，应收账款周转率从 2012 年度的 4.96 降低至 2013 年度的 4.23，2014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07，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的客户多为大型药企，客户信用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并与公司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销售款项收回情况正常。但若未来宏观经济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或者坏账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九、偿债能力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35%、79.03% 和 63.61%，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负债总额中大部分由银行短期借款构成，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商业信用负债占比较少；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银行短期借款占总负债的比率分别为 61.31%、66.00%、73.28%，流动比率分别为 0.96、0.72 和 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67、0.54 和 0.6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因此，公司面临着一定的长短期偿债风险，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时期，资金需求强烈，一旦出现还款不及时，将会对公司的融资、品牌声誉和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增长。

十、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01,493.89 元、-2,051,199.11 元和-6,530,299.41 元元；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30 元、-0.18 元和-0.32 元。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公司目前盈利状况不佳，获取现金能力较差。

十一、税收优惠取消的风险

2013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机关为：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证书编号为：GR201336000008，有效期三年。由于公司未能在 13 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在税务局完成备案，故 2013 年只能按 25% 缴纳所得税，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度起连续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 的税收优惠政策。

现阶段，公司在技术转化、研发投入、研发人员、销售收入等各方面均符合国家和江西省相关产业发展导向，也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条件；但是，公司仍存在未能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一旦无法复审成功，公司将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从而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十二、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作为直接接触药品的医药包装材料生产企业，其产品直接关系到药品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因此公司历来极为重视产品质量。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国际标准要求，建立了覆盖供应商选择和管理、原材料入库验收、生产过程控制、中间产品和产成品检验以及售后服务等各环节的质量管理体系。

目前，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良好，产品质量优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出现重大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情况，具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未来不排除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能力不能适应上述变化而导致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等环节出现问题，引发公司产品质量问题，从而对公司的品牌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再注册的风险

根据国内行业监管法规，药品包装材料企业从事生产经营须取得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现有产品的全部许可证，有效期到期期间在 2014 年 7 月-2019 年 7 月，时间较为分散。

根据药监局发布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应在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申请再注册，由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注册检验并对生产现场组织检查，因此再注册耗时较长、工作量较大，再注册工作存在一定的难度。若公司某个环节未能满足再注册条件或因多种因素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再注册申请，将使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失效，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

目录

释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4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30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方式.....	32
三、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3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3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6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6
五、同业竞争情况.....	78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0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84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2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106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9
五、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18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39
七、股东权益情况.....	14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49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3
十、资产评估情况.....	155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55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156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5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2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16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3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4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65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66
第六节 附件.....	167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春光股份	指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春光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	指	安徽普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弘盛投资	指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章程》
ISO	指	英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的缩写，指国际标准化组织
报告期内、近两年一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与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专业术语

PVC	指	Polyvinyl chloride polymer, 是由氯乙烯在引发剂作用下聚合而成的热塑性树脂
PVDC	指	聚偏二氯乙烯,，一种阻隔性高、韧性强以及低温热封、热收缩性和化学稳定性良好的理想包装材料
PET	指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一种耐蠕变、耐抗疲劳性、耐磨擦和尺寸稳定性好的高度结晶性的聚合物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是一套适用于制药、食品等行业的强制性标准
PTP 铝箔	指	药品泡罩包装用铝箔
SP 复合膜、复合膜	指	药品包装用复合膜
PE	指	Polyethylene, 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MTO	指	按单生产 (Make To Order, MTO), 就是根据顾客的订单设计制造顾客所需的产品，而生产计划则是依据所收到订单中所指定的产品 BOM (Bill of Material, 物料清单) 规划生产排程及购买原料，可以完全依据顾客的特殊要求制造其所需产品，且可将存货降至最低。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志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8 月 16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8 月 16 日至 2037 年 8 月 15 日
住所:	江西省丰城市丰源工业城
邮编:	331100
电话:	86-0795-6768 666
传真:	86-0795-6668 688
电子邮箱:	cg@cypharmapacking.com
互联网网址:	http://www.cypharmapacking.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建辉
组织机构代码:	66477271-6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公司所属行业为“C27 医药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之“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经营范围:	药品包装用材料(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28 日; 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

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¹；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2 日；药品包装用铝箔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2 日)、工业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

主营业务：药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数量	20,3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

¹ 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和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向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生产再注册申请，并分别取得《药包材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赣包再 140001）和《药包材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赣包再 140002）。

根据《关于开展药品再注册受理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食药监办【2007】42 号），凡已正式受理的再注册申请，其药品批准文号在再注册审查期间可以继续使用，因此，公司的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和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在审查期间仍可继续使用。

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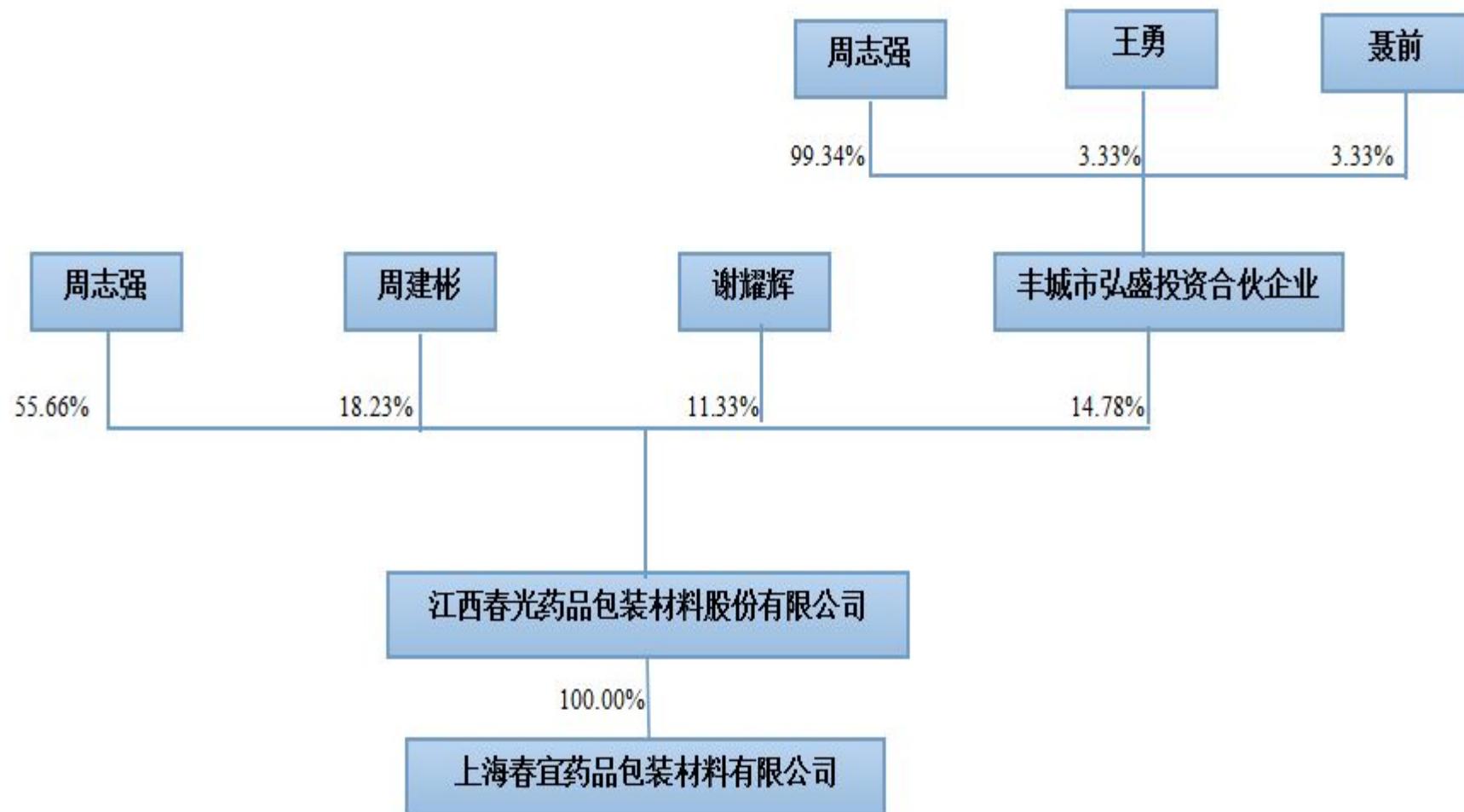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周志强	11,300,000	55.66	否	—
2	周建彬	3,700,000	18.23	否	—
3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4.78	否	—
4	谢耀辉	2,300,000	11.33	否	—
	合计	20,300,000	100.00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2014年4月15日之前，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有限公司97.37%的股份，且报告期初至2014年4月15日期间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因此，周建彬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4年4月15日之后，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公司18.23%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的董事；股东周志强直接持有公司55.66%的股份，直接持有弘盛投资93.34%的份额，弘盛投资持有公司14.78%的股份，且报告期内周志强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2014年4月15日以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周建彬与周志强为父子关系，且周建彬与周志强于2014年9月3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会议表决、提案、提名等方面采取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为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春光股份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满三年。因此，周建彬和周志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周志强	11,300,000	55.66	否	—
2	周建彬	3,700,000	18.23	否	—
3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4.78	否	—
4	谢耀辉	2,300,000	11.33	否	—
	合计	20,300,000	100.00		

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周志强，男，1986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件号：36220219860110****，住所为江西省丰城市剑光街道东方红大街西路小区****。

周建彬，男，1967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6220219671129****，住所为江西省丰城市曲江镇杰路村****。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4年1月26日，住所：江西省丰城市龙津湖总部经济基地；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注册号：360981310015403；执行事务合伙人：周志强；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合伙期限：自2014年1月26日至长期。

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缴纳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周志强	280.00	280.00	93.34	普通合伙人
王勇	10.00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聂前	10.00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谢耀辉，男，1987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6220219870806****，住所为江西省丰城市白土镇大源村****。

（四）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周建彬与周志强系父子关系；周志强直接持有公司股东弘盛投资93.34%的份额，并担任其普通合伙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现有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周建彬，男，1967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年9月至2002年9月务农；2002年9月至2013年5月任丰城市曲江镇坑塘煤矿合伙企业矿长、执行合伙人。2007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周志强，男，1986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任英国Homebargin公司供应链管理顾问；2009年9月至2010年2月任日本克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市场顾问；2010年3月至2014

年 7 任春光有限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春光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六）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014 年 4 月 15 日之前，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公司 97.37%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4 年 4 月 15 日之后，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公司 18.23% 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的董事；股东周志强直接持有公司 55.66% 的股份，直接持有弘盛投资 93.34% 的份额，弘盛投资持有公司 14.78% 的股份，且报告期内周志强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2014 年 4 月 15 日以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周建彬与周志强为父子关系，因此，周建彬和周志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化，但由于周建彬和周志强为父子关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有限公司成立

春光股份前身为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股东周建彬、黄凌华、胡劝根、甘益群、徐自兴和毕春光等六人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7 年 8 月 16 日经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依法登记设立，设立时名称为“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700.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8 月 14 日，江西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赣丰会验字第【2007】FX91 号)。截至 2007 年 8 月 14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出资额 700.00 万元，其中，周建彬出资 220 万元，黄凌华出资 140 万元，胡劝根出资 125 万元，甘益群出资 95 万元，徐自兴出资 90 万元，毕春光出资 3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8 月 16 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事项进行核准，并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981210000328)。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度（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周建彬	220.00	货币	31.43
黄凌华	140.00	货币	20.00
胡劝根	125.00	货币	17.86
甘益群	95.00	货币	13.57
徐自兴	90.00	货币	12.86
毕春光	30.00	货币	4.28
合计	700.00	--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42.00万元；股东周建彬、黄凌华、甘益群和胡劝根分别以货币方式增资350.00万元、50.00万元、22.00万元、20.00万元。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09年4月16日，江西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出资事项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赣丰会验字第【2009】FX71号）。截至2009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442.00万元，其中周建彬新增出资350.00万元；黄凌华新增出资50.00万元；甘益群新增出资22.00万元；胡劝根新增出资2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142.00万元，本次出资均为货币资金。

2009年4月17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增资事项。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度（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周建彬	570.00	货币	49.91
黄凌华	190.00	货币	16.64
胡劝根	145.00	货币	12.70
甘益群	117.00	货币	10.24
徐自兴	90.00	货币	7.88
毕春光	30.00	货币	2.63

合计	1,142.00	--	100.00
----	----------	----	--------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1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甘益群将持有的有限公司1.31%的股权作价15.00万元转让给股东周建彬，每1.00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其他股东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1月26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周建彬	585.00	货币	51.22
黄凌华	190.00	货币	16.64
胡劝根	145.00	货币	12.70
甘益群	102.00	货币	8.93
徐自兴	90.00	货币	7.88
毕春光	30.00	货币	2.63
合计	1,142.00	--	100.00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9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黄凌华、徐自兴、胡劝根、甘益群分别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190.00万元、90.00万元、145.00万元、102.00万元转让给股东周建彬，每1.00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其他股东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9月3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周建彬	1,112.00	货币	97.37
毕春光	30.00	货币	2.63
合计	1,142.00	--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周建彬将持有的有限公司47.46%的股权作价542.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周志强，每1.00元出资额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88.00万元；周志强、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方式增资588.00万元、300.00万元。2014年4月10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4月25日，江西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出资事项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赣丰会验字第【2014】FX50号）。截至2014年4月2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888.00万元，其中，周志强新增出资588.00万元，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出资300.00万元。本次出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30.00万元，本次出资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2014年4月21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周志强	1,130.00	货币资金	55.67
周建彬	570.00	货币资金	28.08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货币资金	14.78
毕春光	30.00	货币资金	1.48
合计	2,030.00	--	100.00

(六)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毕春光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万元转让给股东周建彬；股东周建彬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230.00万元转让给谢耀辉，每1.00元出资额转让价格均为人民币1.00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7月9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准予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周志强	1,130.00	货币资金	55.67
周建彬	370.00	货币资金	18.23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货币资金	14.78
谢耀辉	230.00	货币资金	11.33
合计	2,030.00	--	100.00

(七)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7月12日，春光有限全体股东周志强、周建彬、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耀辉作为春光股份的发起人签署了《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4年7月1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以2014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4】第48090061号)，有限公司在审计基准日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20,504,567.82元。

2014年7月11日，安徽普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托以2014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皖普天评报字【2014】017号)，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4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2,885.17万元。

2014年7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将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原有股东周志强、周建彬、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耀辉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有限公司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20,504,567.82元为基础进行整体变更，将上述净资产按1:0.9900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20,3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总计股本20,300,000.00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204,567.82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7月20日，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议案》、《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4年7月2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对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4】48090104号）。截至2014年7月20日，公司已将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注册资本20,300,000.00元，余额204,567.82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7月28日，江西省丰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981310015403）。

至此，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周志强	11,300,000	净资产折股	55.66
周建彬	3,700,000	净资产折股	18.23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00,000	净资产折股	14.78
谢耀辉	2,300,000	净资产折股	11.33
合计	20,300,000	—	100.00

(八)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周志强，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周建彬，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聂前，男，1970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2012年7月任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12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销售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张平平，男，1986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2年7月至2013年7月任广东省东莞市石龙中学教师；2013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销售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谢耀辉，男，1987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5年6月至2011年8月为个体经营户；2011年9月至2014年6月任丰城市九同物流经营部（普通合伙）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王勇，男，1983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解放军73127部队班长；2009年2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生产主任；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肖春生，男，1975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7年12月任广州百利达国际实业有限公司资材部主管；2007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销售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石采鑫，女，1972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年2月至2010年12月任江西万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行政助理、应收会计；2011年1月至2011年9月自由职业；2011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江西丰城花园酒店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2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行政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周志强，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周志强现任公司总经理。

李志新，男，1979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7月至2004年2月任哈尔滨哈慈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技术部部长；2004年3月至2008年1月任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任、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11月任春光有限销售部经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建辉，男，1978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11月至2010年4月任慧景针织时装（东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9月任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四特酒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13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财务负责人；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程肖飞，男，1981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2014年3月任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厂长；2014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春光有限技术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时间	2014年7月31日/ 2014年1-7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一) 财务状况指标			
1、总资产（元）	57,285,281.40	53,682,256.70	34,839,015.16

2、股东权益合计（元）	20,847,249.37	11,255,720.84	11,025,686.06
3、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20,847,249.37	11,255,720.84	11,025,686.06
(二) 经营状况指标			
1、营业收入（元）	26,733,915.18	34,425,517.08	24,918,448.20
2、净利润（元）	711,528.53	230,034.78	-13,273.96
3、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元）	711,528.53	230,034.78	-13,273.96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65,522.50	-61,983.27	-42,767.26
(三) 现金流量指标			
1、经营性现金量净额（元）	-6,530,299.41	-2,051,199.11	-3,401,493.89
2、每股经营性现金量净额（元）	-0.32	-0.18	-0.30
(四) 盈利能力指标			
1、毛利率	14.45%	14.67%	14.40%
2、净利率	2.66%	0.67%	-0.05%
3、净资产收益率	3.41%	2.04%	-0.12%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2.71%	-0.26%	-0.39%
5、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02	0.00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01	0.00
(五) 偿债能力指标			
1、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61%	79.03%	68.35%
2、流动比率	0.87	0.72	0.96
3、速动比率	0.61	0.54	0.67
(六) 营运能力指标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7	4.23	4.96
2、存货周转率	2.73	4.11	3.94
(七) 其他指标			
1、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9	0.97
2、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9	0.97

注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填列。

注 2：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当期注册资本 1:1 折股为基础计算，即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分别为 11,420,000 股、11,420,000 股、20,300,000 股。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728.53	5,368.23	3,483.9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4.72	1,125.57	1,102.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084.72	1,125.57	1,102.57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9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9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61%	79.03%	68.35%
流动比率(倍)	0.87	0.72	0.96
速动比率(倍)	0.61	0.54	0.67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73.39	3,442.55	2,491.84
净利润(万元)	71.15	23.00	-1.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1.15	23.00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55	-6.20	-4.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6.55	-6.20	-4.28
毛利率（%）	14.45%	14.67%	14.40%
净资产收益率（%）	3.41%	2.04%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71%	-0.26%	-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1	0.0201	-0.0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1	0.0201	-0.001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07	4.23	4.96
存货周转率（次）	2.73	4.11	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53.03	-205.12	-340.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0.18	-0.30

注：1、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当期注册资本1:1折股为基础计算，即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7月分别为11,420,000股、11,420,000股、20,300,000股。

2、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3)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4)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5)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8)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9)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志强

信息披露负责人：周建辉

住所：江西省丰城市丰源工业城

邮编：331100

电话：86-0795-6768 666

传真：86-0795-6668 688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涂志兵

项目小组成员：涂志兵、韩风金、李昂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86-0755-8255 8269

传真：86-0755-8282 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

经办注册会计师：桑涛、郑龙兴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邮政编码：100039

电话：86-010-8821 9191

传真：86-010-8821 0558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姜德源

经办律师：樊华、周之文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金融中心 34DE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86-0755-3398 8188

传真：86-0755-3398 8199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安徽普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立强

经办资产评估师：吴文虎、李国明

联系地址：合肥市宿州路 4 号国轩大厦 1506 室

邮政编码：230001

电话：86-0551-6265 3322

传真：86-0551-6265 3311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86-010-5859 8980

传真：86-010-5859 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86-010-6388 9512

传真：86-010-6388 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药品包装用材料（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28 日；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2 日；药品包装用铝箔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2 日）、工业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

公司主营业务：药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春光股份是一家从事药品包装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专业化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就致力于为药品生产企业提供药品包装材料及相关服务。目前公司主要的产品包括：药用PVC硬片、PVC/PE复合硬片、PVC/PVDC涂布复合硬片、PVC/PE/PVDC高阻隔复合硬片、聚酯/镀铝聚酯/聚乙烯复合膜、袋、药用PTP铝箔，是江西省内具备一定生产规模、品种较多的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	生产工艺	应用及特点
PVC 药用片	药用 PVC 硬片 	以 PVC 树脂为原料再添加一定的加工助剂，通过挤出、压延等加工方法生产出来的符合药用要求的一种包装材料	该系列主要用于片剂，胶囊剂、丸剂类固体口服制剂产品的包装；产品表面光洁，透明，厚薄均匀，晶点少，流纹少，接头少，易成型加工和着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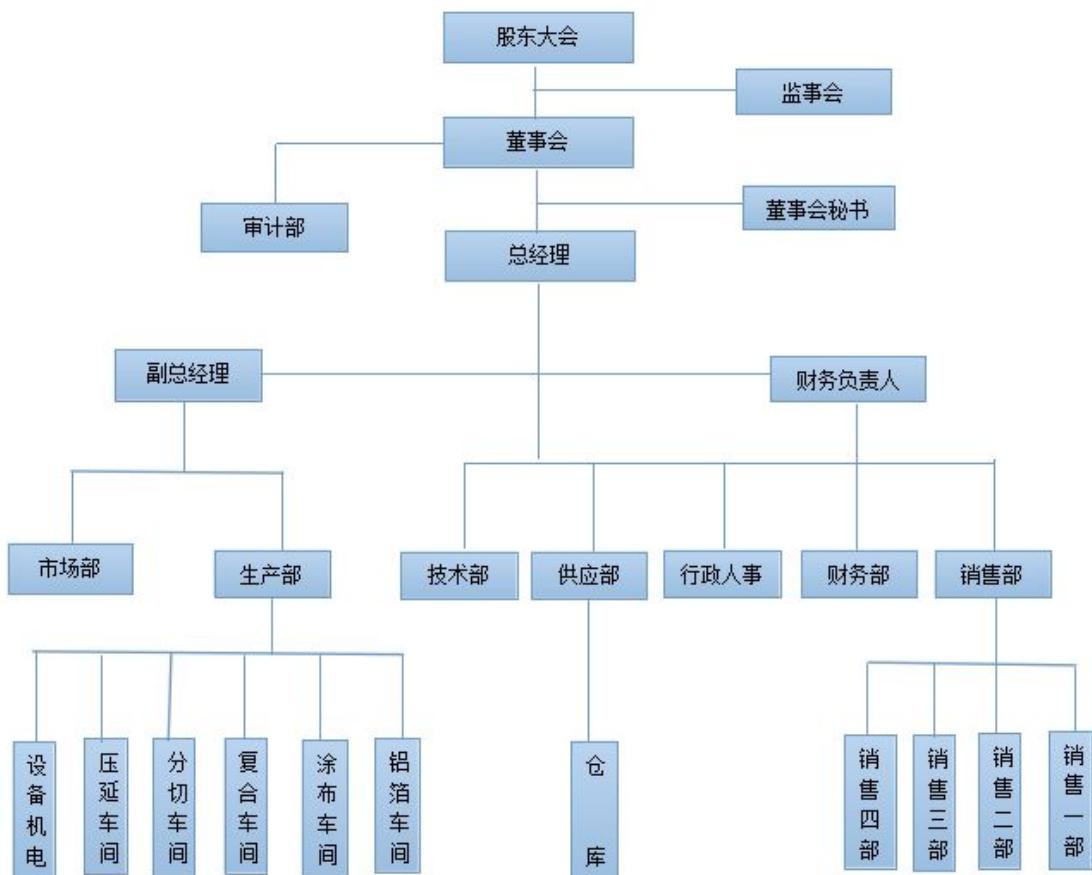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产品	生产工艺	应用及特点
复合片	药用 PVC/PE 包装 	以药用 PVC 为基材，经过涂布、复合等工艺生产出来的一种复合硬片	该系列产品广泛用于口服液、栓剂、化妆品等易挥发类产品的灌封包装；产品易热封，易加工成型，耐油、耐化学性强，可以根据需要生产成不同颜色
	PVC/PVDC 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以药用 PVC 为基材，经过反复涂布 PVDC 乳液，生产出来的一种药用包装材料	该系列产品广泛用于固体口服制剂类药品、食品类的包装，具有优异的防潮性能，是 PVC 阻隔性能的 5-10 倍；产品易热封、优良的阻隔性能、耐油、耐腐蚀性能、便于二次加工成型和着色、可根据需要定制涂布量
	聚酯/镀铝聚酯/聚乙烯复合膜、袋 	以药用 PET 为基材，经过涂布、复合等工艺生产出来的一种复合硬片	该系列产品适用于包装易挥发液体，例如酒精、香水等；产品易热封，易加工成型，耐油、耐化学性强
	PVC/PE/PVDC 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以 PVC/PE 为基材，经过反复涂布 PVDC 乳液、复合等工艺生产出来的具备高阻隔性能的药用包装材料	该系列产品广泛适用于对药品包装有较高要求的环境；产品具有良好的阻隔性、相容性、抗污性和密封性，具备水蒸气阻隔性高、不挥发物残渣少等特点
铝箔	药用 PTP 铝箔 	以铝材为基材，通过涂布、印刷、干燥等工艺生产出来的一种药用阻隔包装材料	该系列主要用于固体口服制剂（片剂、胶囊剂、丸剂）的铝塑包装；产品表面洁净，无油迹、起皱、划痕，易热封、易撕、便于印刷

产品类型	产品	生产工艺	应用及特点
PVC 工业片	工业用 PVC 硬片 	以 PVC 树脂为原料再添加一定的加工助剂，通过挤出、压延等加工方法生产出来的一种工业包装材料	该系列产品主要为电池生产厂家提供 PVC 硬片包装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方式

(一) 组织结构及其职能

1、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2、公司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1) 行政人事部：负责建立完善公司行政管理制度，管理公司资产，做好物品的管理工作及各项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公司往来信函的收发、登记、传阅、批示，负责公文的拟订、审核、印刷、传递、催办和检查以及文书档案资料的归档立卷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有关证照的办理、年审等工作；负责人事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并确保其有效实施，根据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作好员工的招聘、考核、选拔、调配、离职等工作；负责公司年度培训工作及临时性培训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负责公司人事档案与员工劳动合同的管理；负责员工社会保险核定、上报、缴纳等工作。

(2) 财务部：负责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工作；负责公司纳税申报工作；负责定期向公司提供财务报表、统计报表、财务分析以及专项、专题财务分析报告，为公司管理人员决策提供依据；负责统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安排。

(3) 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车间生产能力及相关负责人意见，负责组织安排编制公司年度、月度生产计划；按要求组织各车间贯彻实施计划，及时掌握生产作业进度；负责定期组织召开生产调度会等生产会议，研究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加强管理、降低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严格按品种、数量、质量、交货期限、安全等要求完成生产任务；组织编制生产管理等方面规章制度，监督、检查和指导规章制度的执行，确保生产活动有序进行；负责生产车间的管理工作，做好生产设备的维护与检修，落实员工安全生产教育以及生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

(4) 技术部：负责产品的设计和开发；制定并组织实施生产工艺操作规程、技术标准，并在施工过程中对有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技术指导和检查；负责协调解决生产技术问题，对生产部、营销部、供应部等相关部门给予技术支持；负责组织编制、审查、发放各类技术标准、图纸、工艺文件；负责对技术资料进行管理。

(5) 供应部：负责了解市场最新行情，及时准确地调整原料采购计划与策略；负责根据运行部的项目进度计划安排采购工作，确保采购质量及供货期符合要求；负责订单处理，建立规范的采购机制；负责订单的全程跟踪，了解供货进度，掌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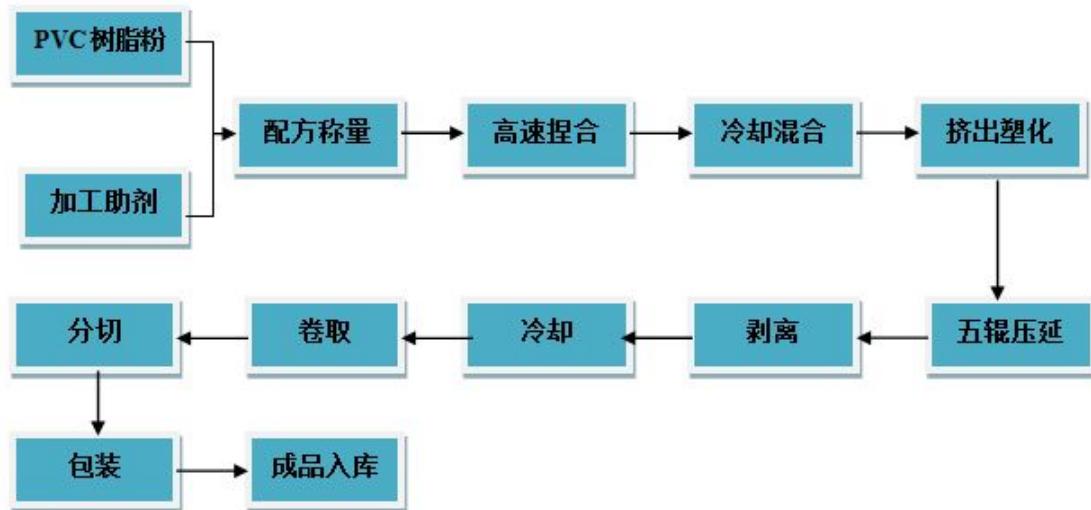
供货商的生产状况；建立供货商档案以及常用物资的采购档案，做到分类管理、有据可查。

(6) 市场部：收集市场信息，保证收集信息的全面性与针对性；确保销售部、技术部以及生产部之间的资料、报价、交流信息的准确、快速、直接；负责销售资料的统一管理。

(7) 销售部：负责制定公司销售策略，按计划积极开展销售工作，并严格履行销售合同；负责销售货款的催收工作；配合技术部、生产部完成产品结构的调整工作，根据市场环境与产品成本及时调整销售策略；负责建立完善的销售网络；负责收集客户反馈信息，及时解答客户疑难问题；负责销售员考勤及差旅费的监督；负责开展技术培训工作，提高销售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技能。

(二) 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及方式

1、PVC 硬片挤出压延工艺生产流程图



PVC 药用片主要由聚氯乙烯树脂添加一定的加工助剂，通过挤出、压延等加工方法，生产出来的符合药用要求的一种新颖包装材料。它独立地分离每颗药片、丸剂和胶囊，使之成为最小包装单位，使用药的准确性、安全性得到较大的提高。

PVC 药用片的生产流程可分为混合、混炼、压延成型、后加工四个阶段。

混合阶段，该阶段将多种助剂与聚氯乙烯树脂粉混合包括配方称量、高速捏合。通过混合机，按照合理的混合条件，将各种助剂与树脂粉按一定比例混合均匀。树

脂粉在高于玻璃化温度（80 摄氏度）时会迅速溶胀，吸收助剂，变得疏松有弹性。

混炼阶段，该阶段利用高温和机械剪切使树脂熔融，提高对树脂与各种助剂的相容性，促进 PVC 分子之间的缠绕，从而使物料塑化均匀。

压延成型，该阶段是塑化成型过程，主要通过挤出塑化和五辊压延两个步骤。压延工艺对产品质量影响大，该过程中如果温度过高会使得 PVC 降解并产生粘粘，温度过低会使得片材表面粗糙，透明度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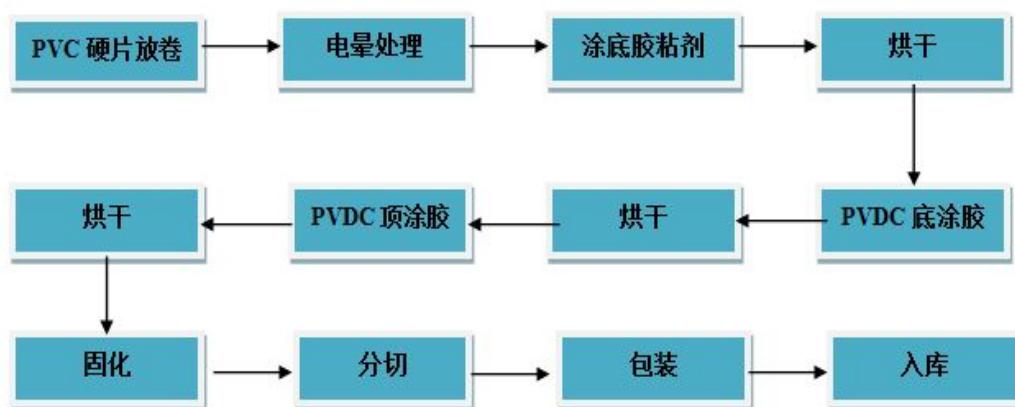
后加工阶段，用引离辊将成型的片材从压延机最后一只辊筒剥离，片材经冷却、收卷后，用分切机裁切成各种不同规格的产品。

2、复合硬片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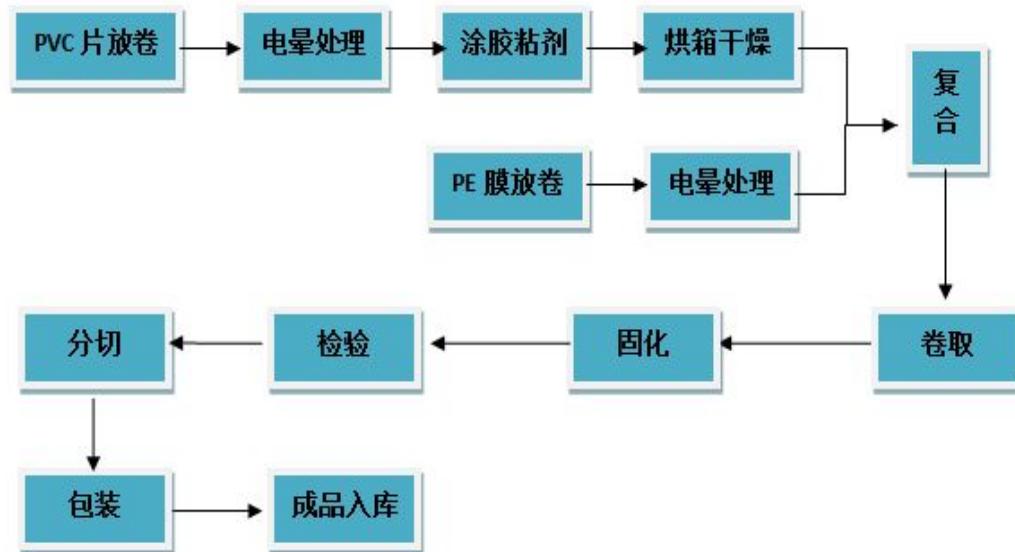
PVC 药用包装系列复合片主要是由 PVC 药用片与另外一种或几种新型高分子材料膜、片，通过挤出、复合、涂布等加工方法，生产出来的符合药用包装要求的新颖组合材料。

春光股份生产的复合硬片包括 PVC/PVDC 药用复合硬片、PVC/PE 复合硬片，复合硬片的各种产品生产流程类似，所投放的生产材料有所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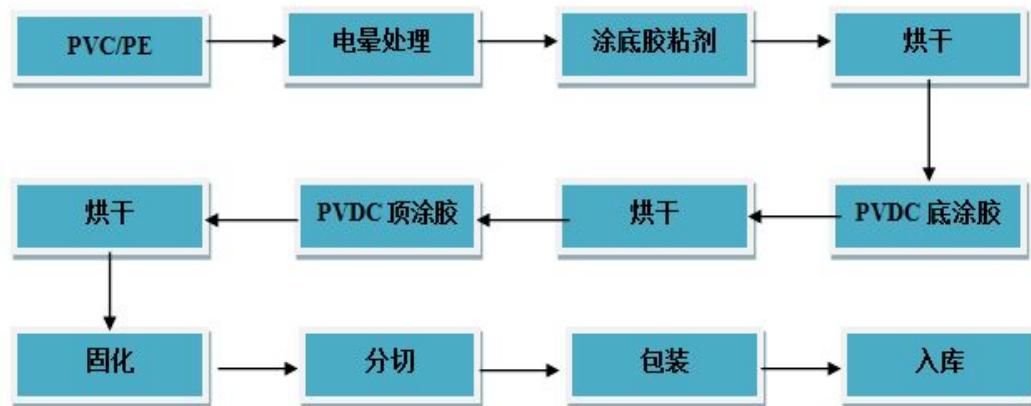
(1) PVC/PVDC 固体药用复合硬片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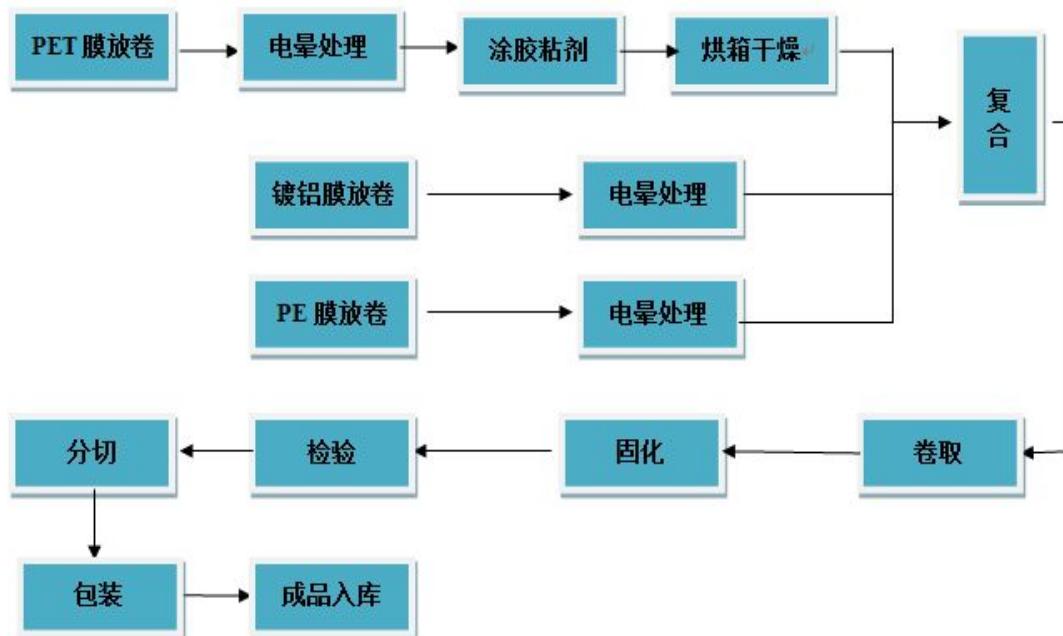
(2) PVC/PE 固体药用复合硬片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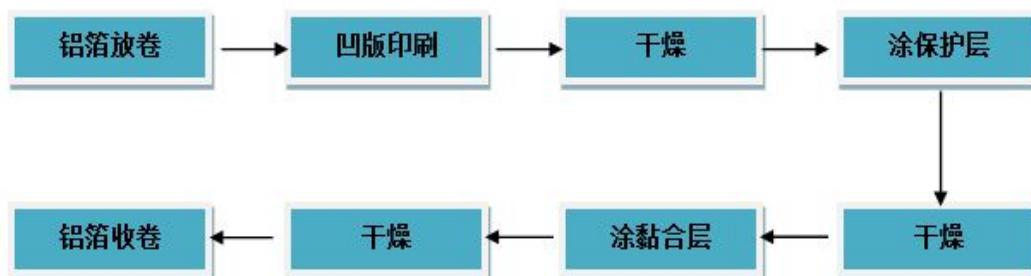
(3) PVC/PE/PVDC 复合硬片生产流程图如下:



(4) 聚酯/镀铝聚酯/聚乙烯复合膜、袋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3、PTP 铝箔工艺流程图



三、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1、应用于PVC药用复合硬片的技术

公司在生产PVC药用复合硬片的过程中运用的关键技术包括热合覆膜技术、胶粘剂改性技术、复合粒子共混改性技术、熟化控制技术、压延技术、干式复合技术。把已复合的膜放进熟化室，使聚氨酯粘合剂的主剂和固化剂发生交联反应，并与被复合基材表面相互作用，在一定时间内充分反应，达到最佳组合强度，同时去除低沸点的残留溶剂。

公司运用上述技术生产的PVC药用复合片具备的优点包括：强度高、密封性好，特别是采用了无毒酒精——水性丙烯酸酯改性胶粘剂，韧性好；保持了药用复合片良好的综合使用性能，从而提升了产品质量，取得良好的环保改性效果；用于药品吸塑泡罩包装，能有效防止药品解潮、霉变和氧化失效，延长药品质保期。

目前公司在生产PVC药用复合硬片时涉及的专利技术包括：一种抗冲改性聚氯乙烯复合药用硬片专利（ZL201320006331.7）、一种环保改性聚酯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专利（ZL201320006339.3）、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五辊压延机专利（ZL201320006325.1）、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温度自控装置专利（ZL201320006354.8）、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高速共混捏合机专利（ZL201320006351.4）。

2、应用于PVC/PE药用复合硬片的技术

公司在生产PVC/PE药用复合硬片的过程中运用的关键技术包括复合层胶粘技术、干式复合技术、压延技术。张力控制是复合工艺中最重要的条件之一，若张力控制不当会造成膜卷曲或膜卷发皱，复合压力应在不损坏薄膜的情况下，尽可能提高复合辊的温度和压力，以提高粘合剂的流动性。

公司在生产PVC/PE药用复合硬片产品时采用具有较强耐蒸煮性的环保改性聚氨酯聚胶粘剂，取代了有机溶剂型双组份聚氨酯胶粘剂，复合生产时烘干排放的气体无毒环保，使得该药用复合片的生产不再污染环境，同时复合片的卫生安全性和质量性能指标皆有较大提高，增强了包装药品的保质期。

目前公司在生产PVC/PE药用复合硬片时涉及的专利技术包括：一种环保改性聚酯、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专利（ZL201320006355.2）、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五辊压延机专利（ZL201320006325.1）、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温度自控装置专利（ZL201320006354.8）、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高速共混捏合机专利（ZL201320006351.4）。

3、应用于药品包装用铝箔的技术

公司在生产药品包装用铝箔的过程中运用的关键技术包括热封层改性技术、干式复合技术、压延技术、无溶剂胶粘技术、无溶剂复合工艺技术、冷冲压成型技术。

公司运用上述技术生产的药用包装铝箔具有以下优点：有铝箔做衬底的表面整洁光滑，印刷适性好，能牢固的涂布热封涂层，以保证热封涂层熔融后可将衬底和泡罩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具备防水性、阻气性、保味性、遮光性、阻热性好以及高密封性；提高了成型泡罩的深度，降低了废品率；由于采用无溶剂复合工艺，可以杜绝有机溶剂对药品的污染。

该产品在生产中涉及的专利技术包括：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五辊压延机专利（ZL201320006325.1）、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温度自控装置专利（ZL201320006354.8）、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高速共混捏合机专利（ZL201320006351.4）。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无形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	45,952.00	36,174.22	—	9,777.78
土地使用权	6,592,800.00	529,696.00	—	6,063,104.00
合计	6,638,752.00	565,870.22	—	6,072,881.78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证号	注册商标样式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
1	6636272		核定使用商品第 16 类	至 2020-3-27

2、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6 项专利，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有效期	专利权人
1	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温度自控入料装置	ZL20130006354.8	实用新型	至 2023-1-6	春光有限
2	一种环保改性聚酯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ZL20130006355.2	实用新型	至 2023-1-6	春光有限
3	一种抗冲改性聚氯乙烯复合药用硬片	ZL20130006331.7	实用新型	至 2023-1-6	春光有限
4	一种环保改性聚酯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ZL20130006339.3	实用新型	至 2023-1-6	春光有限
5	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高速共混捏合机	ZL20130006351.4	实用新型	至 2023-1-6	春光有限
6	一种药用改性复合材料五辊压延机	ZL20130006325.1	实用新型	至 2023-1-6	春光有限

春光有限已整体变更春光股份，春光股份依法承继上述专利权，专利权人、专利申请人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春光股份拥有上述专利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3、软件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软件为财务软件，账面价值 0.98 万元。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 宗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 37,749.00 平方米，土地用途均为工业用地，具体情况如下：

权利人	地置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权面积（m ² ）	使用权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²
春光有限	江西丰城工业园区	丰国用(2008)第41379725号	工业	出让	25,465.00	2058-6-18	抵押
春光有限	江西丰城工业园区 S-11-1 地块	丰国用(2013)第A091号	工业	出让	12,284.00	2063-9-16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获得的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发出单位	证书编号	有效期间
1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注册证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药包字 20140678	2014-7-29 2019-7-28
2	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药包字 20130272	2013-4-3 2018-4-2
3	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药包字 20090622	2009-11-4 2014-11-3
4	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药包字 20090636	2009-11-4 2014-11-3
5	药品包装用铝箔注册证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药包字 20130253	2013-4-3 2018-4-2

²注：2013 年 12 月 11 日，春光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15082201-2012 年丰城（抵）字 0063 号），春光有限将 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丰国用(2008)第41379725号）和三处房产：综合车间（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3983 号）、办公楼（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1459 号）、车间（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1460 号）为春光有限与工商银行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发生的、在抵押最高额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 1,500.00 万元。

6	聚酯、镀铝聚酯、聚乙烯药品包装用复合膜、袋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药包字 20130543	2013-8-15 2018-8-14
7	印刷经营许可证	江西省新闻出版局	(赣)新出印证字 366030266	2013-7-19 2015-1-31
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	GR201336000008	2013-12-10 2016-12-9
9	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36089600697	2013-5-29 2016-5-28
10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宜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605600759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联合智业有限公司	0410Q20010R0S	2013-1-5 2016-1-4

注：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和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向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生产再注册申请，并分别取得《药包材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赣包再 140001）和《药包材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赣包再 140002）。

根据《关于开展药品再注册受理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食药监办【2007】42 号），凡已正式受理的再注册申请，其药品批准文号在再注册审查期间可以继续使用，因此，公司的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注册证、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和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在审查期间仍可继续使用。

（四）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等，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状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8,805,459.02	390,598.23	—	8,414,860.79	95.56
机器设备	6,941,790.56	1,209,141.17	—	5,732,649.39	82.58
运输设备	207,238.46	100,856.66	—	106,381.80	51.33

办公电子设备	617,786.94	172,616.55	—	445,170.39	72.06
合计	16,572,274.98	1,873,212.61	—	14,699,062.37	88.70

1、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春光股份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房屋面积合计10,495.48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房屋所有权人	证书号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位置	他项权利
1	春光有限	赣房权证 工业园字第 200903983 号	4,680.26	综合车间	丰城市丰源工业园龙洲路 6 号 1-2 层，2 号	抵押
2	春光有限	赣房权证 工业园字第 200901459 号	2,423.66	办公楼	丰城市丰源工业园丰源二路 6 号	抵押
3	春光有限	赣房权证 工业园字第 200901460 号	2,464.65	车间	丰城市丰源工业园丰源二路 6 号	抵押

注：2013 年 12 月 11 日，春光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15082201-2012 年丰城（抵）字 0063 号），春光有限将 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丰国用（2008）第 41379725 号）和三处房产：综合车间（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3983 号）、办公楼（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1459 号）、车间（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1460 号）为春光有限与工商银行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发生的、在抵押最高额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 1,500.00 万元。

春光有限已整体变更春光股份，春光股份依法承继上述房产权属，权属的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春光股份拥有上述房屋产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2、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经营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
----	----	------	------	---------

压延机	3	1,898,830.48	1,492,891.94	78.62
涂布机	2	1,408,630.53	1,125,172.56	79.88
铝箔设备	1	917,442.24	917,442.24	100.00
行星挤出机	3	760,889.45	567,559.60	74.59
分切机	2	472,649.57	411,801.75	87.13
混合机组	1	170,940.17	148,385.56	86.81
变压器	1	202,566.45	135,213.11	66.75
常州红星加热炉	1	120,000.00	120,000.00	100.00
南京天加空调	1	105,000.00	105,000.00	100.00
合计	15	6,056,948.89	5,023,466.77	82.94

货币单位：元

3、主要运输设备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及使用的主要运输设备为办公、接待使用的小轿车、运输用小货车、生产用升降车、平台车等，账面价值合计 20.72 万元。

（五）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春光股份员工总数为 93 人，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	占比 (%)
管理及综合人员	29	31.18
研发与技术人员	6	6.45
销售人员	12	12.91
生产与工程人员	46	49.46
合计	93	100.00

(2) 教育结构

学历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3	3.23
大学本科	6	6.45
大专	20	21.51
大专以下	64	68.81
合计	93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及以下	26	27.96
31—40 岁	36	38.71
41 岁及以上	31	33.33
合计	93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李志新	副总经理	—
程肖飞	技术总监	—
杨安顺	生产主任	—
王勇	监事会主席	—
张平平	董事、工程师	—

李志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内容。

程肖飞，现任公司技术总监，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程肖飞主要从事药品包装

材料 PVC、PVDC、PTP 铝箔及复合材料等方面的质量管理和技术研究工作，曾连续多年获得技术标兵、先进个人等称号，2010 年获得工程师职称。工作期间多次主持了 ISO9001、ISO14001、HACCP 等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认证工作，并多次参与编写 PVC、PVDC 材料相关的质量标准等；主持 PVC 喷墨打印材料、PVC 层压膜和 PVDC 涂布复合新产品等课题研发项目；主要参与了有机物静电纺丝、PVC 叠层共挤高性能包装材料等产学研结合项目课题的研制等。曾多次参与行业内的技术峰会并发表演讲，发表 PVC、PVDC 等材料相关的学术论文 10 余篇。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内容。

杨安顺，现任公司生产主任，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杨安顺在 PVC 压延药用硬片相关实用新型技术改进和革新领域研究工作多年，主持了药用改性复合材料温度自控入料装置、药用改性复合材料五辊压延机、药用改性复合材料高速共混捏和机研制等实用新型专利课题，参与了环保改性聚酯、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专利、抗冲改性聚氯乙烯复合药用硬片专利和环保改性聚酯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专利三个实用新型专利的研发工作。杨安顺先生简历如下：

杨安顺，男，1974 年 5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5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江苏琼花集团生产车间主管；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春光有限生产主任、技术主管；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主任。

王勇，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监事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张平平，现任公司董事、工程师，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平平主要从事 PVC、PVDC 及天然高分子可降解材料等方面的研究工作。主持参与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疏水性淀粉材料的研究”，并在国外著名杂志发表 SCI 论文多篇。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销售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产品的销售，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26,536,485.30	99.26	34,412,838.46	99.96	24,914,403.78	99.98
其中：PVC 药用片	22,402,821.11	83.80	21,922,407.13	63.68	19,500,213.77	78.26
复合片	1,921,388.80	7.19	8,578,323.68	24.92	4,926,411.38	19.77
铝箔	1,792,599.73	6.71	777,732.36	2.26	-	-
PVC 工业片	419,675.66	1.57	3,134,375.29	9.10	487,778.63	1.96
其他业务收入	197,429.88	0.74	12,678.62	0.04	4,044.42	0.02
合计	26,733,915.18	100.00	34,425,517.08	100.00	24,918,448.20	100.00

注：其他业务收入是废料销售收入。

2、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药品包装用材料，产品广泛运用于药品包装等行业中，主要客户群体为药品加工、生产企业。此外，由于生产能力和生产技术不同，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不同，而药品加工、生产企业在购买药品包装材料时倾向于在一家客户购买相关的全部药品包装材料，为满足客户的需求，药品包装企业会向其他的同行业企业购买自身不能生产的药品包装材料转售给客户，因此，公司的客户群体还包括药品包装生产企业。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4年 1-7月	1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26,008.55	6.46
	2	WOOD STREAM CO.,LTD	1,352,335.91	5.06
	3	江西希尔康泰制药有限公司	1,062,551.50	3.97
	4	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967,361.03	3.62
	5	海南海神同洲制药有限公司	713,828.29	2.67
	合计		5,822,085.26	21.78
2013年	1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840,826.50	8.25
	2	桐乡市明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873,233.15	5.44
	3	扬州吉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86,871.79	3.45
	4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诺捷有限责任公司	1,118,249.23	3.25
	5	江西青峰药业有限公司	1,116,123.08	3.24
	合计		8,135,303.75	23.63
2012年	1	桐乡市明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065,194.70	16.31
	2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983,292.74	7.96
	3	苏州邦达塑胶有限公司	1,200,745.97	4.82
	4	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1,145,359.43	4.60
	5	黄山盛基药业有限公司	738,711.62	2.96
	合计		9,133,304.46	36.65

注：OAI HUNG CO.,LTD 的中文名为威雄塑膠有限公司，是越南的一家药企。WOOD STREAM CO.,LTD 是美国的一家药企。

公司的业务处于快速发展的时期，特别是 2014 年以来，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开辟了较多的优质客户，随着公司客户增多，收入不断增长，特别是公司海外市场的成功开拓，公司的前五名客户也发生变化。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65%、23.63%、21.78%。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

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客户结构分布合理。

(二) 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主要有 PA、PE、PVC、PVDC、PET 等化工原料，目前与国内众多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原材料和配套件供应渠道畅通。公司上游市场竞争充分，原材料价格基本稳定，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发等方面的要求。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4 年 1-7 月	1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6,275,076.92	28.00
	2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4,577,936.75	20.43
	3	扬州市新盛达塑料有限公司	1,765,346.99	7.88
	4	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	1,250,254.09	5.58
	5	江西省丰城市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042,552.89	4.65
	合计		14,911,167.64	66.55
2013 年度	1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14,098,249.57	46.76
	2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4,182,482.05	13.87
	3	扬州华日塑化有限公司	2,498,461.54	8.29
	4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56,555.56	5.16
	5	山东万达化工有限公司	817,299.15	2.71
	合计		23,153,047.86	76.79
2012	1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6,693,100.85	29.88

年度	2	天津乐金大洁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4,735,179.49	21.14
	3	余姚市周佳塑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1,770,521.37	7.90
	4	上海轩新轻工机械有限公司	940,170.94	4.20
	5	佛山瑞山企业有限公司	909,675.21	4.06
	合计		15,048,647.86	67.18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18%、76.79%、66.55%。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三)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业务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1、重大销售合同及销售框架协议（销售合同金额超过 3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除了以单次的销售合同的形式实现对客户的销售外，与主要客户签订了销售框架协议，具体每次交易均以客户下达订单的方式来约定每笔交易的产品数量、型号、价格、交货日期等相关事项。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影响的重大销售合同及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协议类型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框架协议有效 期	合同执行 情况
1	框架协议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化州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广东香雪制药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PVC 硬片	无固定金额	2014-4-1	2015-3-1 止	正在履行
2	框架协议	江西希尔康泰制药有限公司	PVC 硬片、铝箔(PTP)	无固定金额	2014-4-22	2015-4-21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类型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定价方式	签订日期	执行期限	履行状态
3	框架协议	广东仙乐制药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PVC硬片	无固定金额	2013-10	2013-12-31止	履行完毕
4	框架协议	黑龙江天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箔(PTP)、PVC药用硬片、PVDC药用硬片	无固定金额	2013-8-22	—	正在履行
5	框架协议	江西济民可信药业有限公司	PVC硬片	无固定金额	2013-10-13	2014-10-14止	正在履行
6	销售合同	桐乡市明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塑料包装膜	43.50	2012-5-24		履行完毕
7	销售合同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PVC硬片	41.80	2012-5-23		履行完毕
8	销售合同	海南海神同海制药有限公司	PVC硬片	38.94	2014-3-24		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PVC硬片	36.33	2014-3-24		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诺捷有限责任公司	PVC硬片	31.94	2012-12-1		履行完毕

春光股份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制药企业，随着新版 GMP 标准的实施，制药企业在选择药品包装材料供应商时会经过慎重筛选，并在长期磨合中建立协作关系；且生产用化工原材料如 PVC、PVDC 等价格随国际原油价格波动，春光股份和制药企业往往就单笔订单签订销售合同，以满足制药企业短期内的需求，故单笔销售合同金额一般较小。

2、重大采购合同（合同金额超过 30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执行情况
1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229.05	2013-3-14	履行完毕
2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192.72	2013-12-4	履行完毕
3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粉	158.56	2013-8-15	履行完毕
4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99.00	2014-1-7	履行完毕
5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98.08	2014-2-19	履行完毕
6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94.91	2014-4-25	履行完毕
7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94.38	2014-5-23	履行完毕
8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粉	85.91	2014-4-22	履行完毕
9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粉	85.55	2014-5-5	履行完毕
10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ACR/AMB	75.40	2013-9-23	履行完毕
11	余姚周佳塑料进出口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65.63	2012-11-27	履行完毕
12	扬州市新盛达塑料材料有限公司	PVC/PVDC 硬片	51.48	2014-3-7	履行完毕
13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ANB	50.40	2014-4-24	履行完毕
14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ACR/AMB	39.02	2013-1-22	履行完毕
15	天津乐金大沽化学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	38.54	2014-7-31	履行完毕
16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粉	34.21	2014-4-10	履行完毕

3、抵押、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执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江西省丰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丰城农信合作联社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 1260 万元整，合同约定：“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5 月 28 日起至 2014 年 5 月 27 止，借款日期自实际提款日起算，具体	2012-5	履行完毕

			借款期限及日期以借款凭证为准；若为分期借款，借款期限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以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确定。基准利率为提款日与借款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浮动幅度为上浮 50%。”公司实际借款分两批，第一批贷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9.00%；第二批贷款 26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12.60%。		
2	流动资金借款 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行 股份有限公司丰 城支行	工商银行向有限公司提供 贷款 200 万元整，合同约 定：“借款期限为一年，自 实际提款日起算；实际提款 日以借据为准。借款利率以 合同生效日与借款期限相 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 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0%； 借款人提款后，借款利率以 三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 整，分段计息；第二期利率 确定日为提款日满一期之 后的对应日，如果调整当月 不存在与提款日对应的日 期，则以该月最后一日为对 应日，其他各期以此类推。”	2013-10	正在履行

			公司实际的借款期限为 2013年10月18日至2014 年8月28日。		
3	流动资金借款 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丰城 支行	工商银行向有限公司提供 贷款1500万元整，合同约 定：“借款期限为一年，自 实际提款日起算；实际提款 日以借据为准。借款利率以 合同生效日与借款期限相 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 基准贷款利率上浮10%； 借款人提款后，借款利率以 三个月为一期，一期一调 整，分段计息；第二期利率 确定日为提款日满一期之 后的对应日，如果调整当月 不存在与提款日对应的日 期，则以该月最后一日为对 应日，其他各期以此类推。” 公司实际的借款期限自 2013年12月12日至2014 年12月11日，贷款利率为 月利率0.66%	2013-12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 合同	丰城顺银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顺银村镇银行向有限公司 提供贷款600万元整，借款 期限自2013年5月30日至 2014年5月29日，贷款利 率为年利率9.00%	2013-5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 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南昌分行	浦发银行南昌分行向有限 公司提供贷款500万元整， 借款期限自2013年5月30 日至2014年5月29日，贷 款利率为年利率8.40%	2013-5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城支行	建设银行丰城支行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 5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7.80%	2014-5	履行完毕
7	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城支行	有限公司将 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3 处房产抵押给工商银行，为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发生的、在抵押最高额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 1500 万元	2013-12	正在履行
8	保证担保合同	江西恒顶食品有限公司及股东付爱平、邓俊、黄亚霖、黄小东；江西省天玉油脂有限公司及股东袁钢、鄢国权、蔡万根；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恒顶食品有限公司、江西省天玉油脂有限公司分别向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6,000 万元提供保证，保证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30 至 2014 年 5 月 29 日。	2013-5	履行完毕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城支行	工商银行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 15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15 年 9 月 1 日止，借款利率以合同生效日与借款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25%。	2014-9	正在履行

10	最高额担保借款合同	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建彬；刘凤连	公司为周建彬向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20 万元提供保证，保证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24 日至 2015 年 6 月 23 日。	2014-6	正在履行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顺银村镇银行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 6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	2014-5	正在履行
12	保证担保合同	周志强、周建彬、毕春光、袁钢、鄢国权、蔡万根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有限公司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发生的 600 万元债务提供保证。	2014-5	正在履行
13	保证担保合同	江西省天玉油脂有限公司、江西恒顶食品有限公司、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及付爱平、黄小东、黄亚霖、刘盛国、徐修丽、邓俊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有限公司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发生的 600 万元债务提供保证。	2014-5	正在履行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保证担保合同已经到期，合同履行期间不存在违约情况。

4、其他重大合同

(1) 售后回租合同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公司以一批设备为标的物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进行售后回租，租赁成本为 2,000,000.00 元，租金总额为 2,420,012.00 元，起租日为公司支付所有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支付价款的当日，租赁期间为 36 个月，租金支付方式采用不等额年金法，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共支付 12 期，其中第一期租金为 110,001.00 元，以后每期租金为 210,001.00 元，本合同正在履行。

上述标的物明细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电机高速分切机	216,239.32	5,706.32	-	210,533.00
六辊压延主辅机油加热	940,170.94	24,810.07	-	915,360.87
六辊压延机	572,649.57	30,223.17	-	542,426.40
行星挤出机	732,503.08	178,217.64	-	554,285.44
涂布复合机	741,000.00	265,936.67	-	475,063.33
混合机组	92,307.69	8,282.05	-	84,025.64
合计	3,294,870.60	513,175.92	-	2,781,694.68

(2) 融资租赁合同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定融资租赁合同（编号：IFELC13D043B90-L-01），合同约定公司将以融资租赁形式租入倒 L 五辊压延线设备一台，租赁期为 36 个月，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为 12,680,000.00 元，租金总额为 14,030,034.00 元，租金按月等额支付，每月应付租金为 245,834.00 元，租赁期满租赁物留购价格为 100.00 元。同日，针对上述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上海鑫水机械有限公司三方签订《购买合同》（编号：IFELC13D043B90-P-01），约定上述标的物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前交付公司，本合同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春光股份立足于药用包装材料行业，坚持以服务药企、关爱健康为使命，努力成为全国知名医药包装材料解决方案供应商。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技术优势显著，目前已拥有 6 项实用新型专利，利用上述专利技术，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主要产品为多种药用包装材料，下游客户涵盖了哈药集团、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江

西青峰药业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药企，目前公司的销售方式均是直销。同时公司采用建立供方档案、直接采购的模式以保障生产的产品质量。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4.40%、14.67% 和 14.45%，毛利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但小幅攀升，主要系公司所处行业经过多年发展，PVC 药用片和 PVC 工业片等低端产品市场较为饱和，竞争激烈，公司议价能力较低所致，随着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中高端产品比重的提高，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

（一）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以直接采购为主。公司采购的主要原辅材料包括铝箔、PET、PVC、PVDC、PE、油墨、粘合剂等。供应部、生产部、技术部共同负责供应商的选择，按要求对供方进行评价，编制合格供方名录，并对供方的供货质量定期进行检测，建立供方档案。

公司采取的建立健全供应商名录、对供应商分类管理并直接采购的模式确保了采购的产品质量，为后续生产奠定了良好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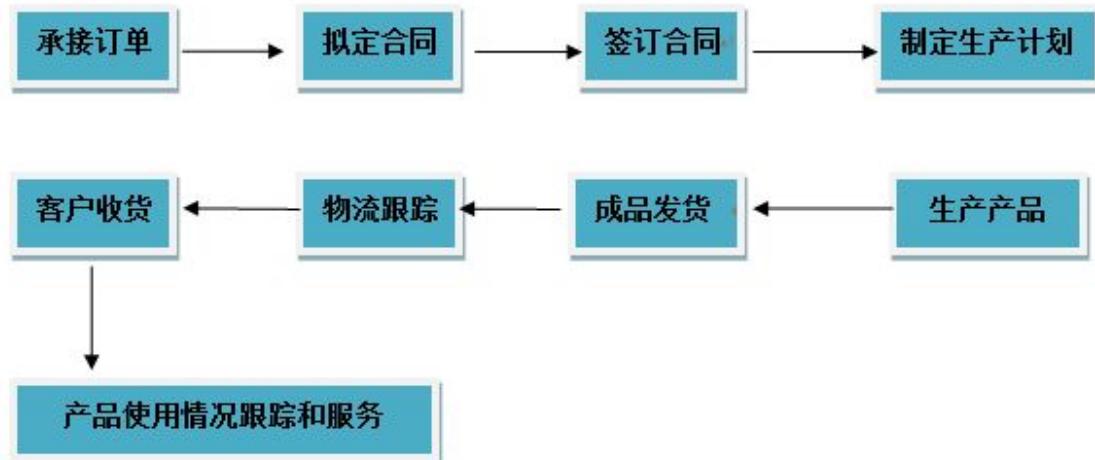
（二）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营销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作业。采用 MTO 模式可以完全依据顾客的特殊要求制造其所需产品，且可将存货成本降至最低。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直销模式是指春光股份直接向终端用户销售的模式。采用直销模式可以较好地体现品牌形象，容易实现垂直管理和精细化营销，并且执行力强，能够最准确的掌握市场信息，这种销售模式适应春光股份的发展现状。

公司由承接订单至交付产品并持续跟踪使用情况和服务的流程如下：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分类

春光股份的主营业务是药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7 医药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之“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二)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医药包装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包括：负责起草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拟订政策规划，制定部门规章；负责制定食品行政许可的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制定、公布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制定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以及指导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等工作。

工业和信息化部研究提出医药包装行业发展战略，拟订医药包装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

中国医药包装协会是由全国药品及为药品包装服务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参加组成的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团体。其主要职责包括：组织调查研究药品包装

材料、容器、机械及相关药用辅料市场动态，及时传递市场信息；组织开展药品包装技术的合作、研究，推广有关药品包装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以及咨询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包装技术、管理经验的交流及人才的培训工作，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开展医药包装设计评比等工作。

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对医药包装行业实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企业的日常生产和经营管理完全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运行。

2、监管体制

我国对医药包装材料产品实行注册审批管理制度，药品生产企业使用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和保障人体健康、安全的标准，并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注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注册药品包装材料产品目录，并会同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对药品包装材料的注册申请实施审批管理，同时对已获审批的药品包装材料企业实行政府部门行政监管和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9 年 2 月 28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修订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③卫生部部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审议通过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④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4 年 6 月 18 日发布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

⑤卫生部部务会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发布《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1 年 12 月 1 日发布《药品出厂价格调查办法(试行)》，2012 年 1 月 1 日发布了《药品差比价规则》。

(2) 行业主要政策

①国务院于 2012 年 1 月 20 日印发了《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明确我国“十二五”期间的主要任务是：全面提高国家药品标准，强化药品全过程质量监管，健全药品检验检测体系，提升药品安全监测预警水平，依法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行为，完善药品安全应急处置体系，加快监管信息化建设，提升人才队伍素质。

②国务院于 2012 年 3 月 14 日印发了《“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提出主要目标：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障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改革支付制度，提高保障能力和管理水平；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开展县级公立医院和城市公立医院改革；优化卫生资源配置，推进社会力量办医；提升药品安全水平，规范药品生产流通秩序，理顺医药价格体系；提高医疗卫生信息化水平显，完善和加强监管制度。

③商务部于 2011 年 5 月 5 日发布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 年 1 月 19 日发布了《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三）行业概况

1、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我国医药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根据国家发改委的统计数据，2012 年，我国医药行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18,255 亿元。2006 年至 2012 年，我国医药行业实现工业总产值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4.01%。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十二五”期间我国政府卫生投入增长幅度将高于经常性财政支出增长幅度，政府卫生投入占经常性财政支出的比重将逐步提高。同时，“十二五”期间我国政府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投入力度和强度要高于 2009 年至 2011 年我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投入，这为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

随着人民健康意识的增强和我国老龄人口的不断增加，也将使国内药品的需求量持续上升。预计至 2014 年，我国国内药品消费市场销售额预计将超过 6000 亿元。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预测，到 2020 年，我国药品市场规模将会达到全球第二，

仅次于美国。

2、医药包装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 The Freedonia Group ,Inc.的统计，在 2013 年全球医药包装市场的产值在 600 亿美元左右，2018 年，该产值预计将达 730.4 亿美元，2012 至 2018 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将达 5.6%。其中，美国仍是全球最主要的医药包装市场，将占到全球医药包装市场总产值的 28%，亚太地区是增长速度最快的地区，中国市场则是最主要的推动力，预计年均增长率将达到 11.5%。2014-2018 年，预计我国的医药包装市场将会以平均 10.6%的增速增长，到 2018 年，我国医药包装市场规模将达到 1068 亿元，市场成长空间巨大。下图表是 2014-2018 年中国医药包装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 The Freedonia Group ,Inc.

近年来，医药行业已经充分认识到了包装设计的重要性，加之政府对医疗卫生事业投入的不断加大，我国的医药包装市场将会迎来较快的增长，年均增长率保持 10%以上，其生产总值已占全国包装业生产总值的 10%以上，高于制药工业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比例。随着新版 GMP 的推行，行业对制药企业的硬件设备提出了新的要求，成就了一批制药装备企业的成长，同时也成为了医药包装材料产业升级的一次契机。

从近两年的发展来看，医药企业的规模化生产越来越明显，档次也在逐步提高，现代医药企业的一个发展趋势是较大的制药厂自身都配有包装企业。目前，高速度、

低效益、高消耗的粗放型增长是我国医药包装发展的典型特征，国内大多数医药产品的包装质量档次偏低，与发达国家还存在较大差距。目前我国有 65% 的医药包装产品还不到国际发达国家 20 世纪 80 年代的水平，包装材料质量及包装对医药产业的贡献率偏低。在发达国家，医药包装占药品价值的 30%，而我国的比例还不足 10%。目前对于国内规模较大的医药包装企业而言，在设备上与国外相比，差距不大，但在软件环境上却很不尽如人意。

从全国各省的药品生产企业来看，也都在以较快的速度发展。医药行业兼并重组的速度加快。以全国为例，修正药业等大药企在全国大规模的以每年收购 3 到 4 家小药厂的速度实现药企重组。以江西省为例，仁和集团以每年收购 1 到 2 家的速度扩张。这样的发展速度对医药包装企业的产能和产品质量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外部市场的需求变化将促使我国医药包装向着规模化的方向发展，给医药包装企业一个很大的挑战。

近年来，受到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增长，国内药品包装行业的生产规模也在不断的扩大，促使药品包装企业的竞争越来越激烈，赢利增长的速度也明显缓慢，一些管理不善、战略目标不明确的药品包装企业开始出现亏损，大多数药品包装企业都面临着寻找新的突破口。如何突破现有的“瓶颈”，更上一层楼，是目前所有药品包装企业面临的问题。

2、我国医药包装行业面临的困难与挑战

医药包装行业在不断发展的同时，也逐渐凸显出一些问题，如自主创新能力弱、包装与药品的相容性研究不够等，以及作为医药行业的子行业，其承受着来自下游的种种压力，如基本药物招标“唯低价是取”、《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实施等。

（1）自主创新能力弱

医药包装是一个多学科、多专业的行业，涉及包括玻璃、塑料、化工等学科领域，但由于行业本身规模较小，难以吸引一些大型科研机构以及专业人才对医药包装相关领域的研发项目投入更多的关注，医药包装行业高精尖人才缺失的现象明显。我国药包材行业整体实力仍较弱，大多规模小、管理水平低，中低端产品低水平重复建设严重、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和应用不足，质量标准和体系建设仍不健全。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药品包装还存在相当大的差距。如药品名称和批号使用的

不规范，药品标注的用途和质量标准不相符，术语使用不规范等。

2、包装与药品的相容性是亟待解决的挑战

随着消费者对医药安全意识的日渐提高，以及近几年医药安全事故的不断频发，包装与药品的相容性开始受到医药行业和医药包装行业的共同关注。包装与药品的相容性是指药品在包装内存放的一定时间内，药品无吸附，且包装无迁移现象，否则药品就会与包装产生一定反应，从而使药品失去原有功能，甚至造成负面影响。《医药包装“十二五”规划》明确指出包装材料相容性是国内药厂面临的一项重大任务，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重点推动开展包材的相容性研究和安全性评价工作，建立药用包装材料的评价程序和方法，保证药品使用包装材料的安全、有效。未来五年我国医药包装业将重点发展新型、环保可降解、使用便捷的药用包装材料和容器，与此相应，包材专用原辅料的生产将一并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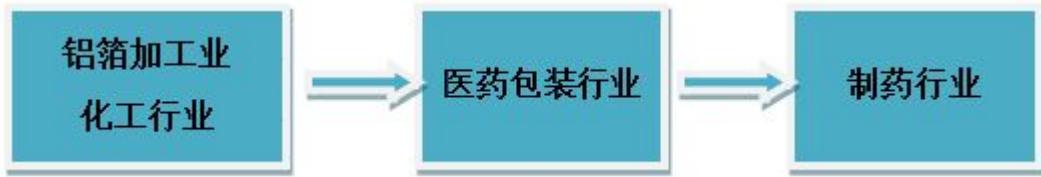
3、医药包装行业的发展趋势

我国医药包装产业的生产总值已占全国包装业生产总值的 10%以上，大大高于整个制药工业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比例。在新产品、新药剂型层出不穷的今天，我国医药包装产业的市场空间广阔。但距发达国家医药包装产业占医药工业总产值 30 %以上的水平还有一定差距。药品的新剂型层出不穷，而与之相配套的药品包装材料跟进速度还比较慢，有很大的潜力可挖。

随着新版 GMP 的推行，对制药企业的硬件设备提出了新的要求，由此成就了一批制药装备企业的成长，同时也成就了医药包材产业升级的一次契机。医药行业已经充分认识到了良好的包装设计的重要性，增加品牌的寿命及吸引力等。业内认为，制药企业必须进行创新，并提高效率以应对日益增长的假冒药品的威胁，因此，制药企业对医药包装市场的需求也会日益加大。同时，随着中国居民生活水平和健康观念的不断提升，加之政府对医疗卫生事业投入的不断加大，未来我国的医药包装市场将会迎来较快的增长。

4、上下游对行业发展的影响

医药包装行业的利润受上游原材料价格和下游市场需求的影响，如下图所示：



上游行业主要是化工行业和铝箔加工业。企业生产所需的化工原料与国际原油价格有紧密联系，原油价格的上涨会使得医药包装企业生产成本增加。

对医药包装业有需求的下游产业主要有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品制剂、中成药、生物制药等制药行业。

下游制药行业发展面临有利的国内环境，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国家对制药行业的扶持力度加大，质量标准体系和管理规范不断健全，社会资本比较充裕，都有利于行业平稳较快发展，从而推动了上游医药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主要体现在：

(1) 医药需求快速增长，拉动医药包装产业发展

由于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我国已成为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有望在 2020 年以前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药品市场。

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要求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和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形成四位一体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这将进一步扩大消费需求和提高用药水平，为我国医药工业发展带来机遇。

(2) 下游药品质量安全要求提高，推动医药包装产业更新换代升级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推动的“国家药品标准提高行动计划”有序进行，新版《中国药典》药品安全性检测标准明显提高，药品注册申报程序进一步规范，不良反应监测和药品再评价工作得到加强，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正式实施，药品电子监管体系逐步建立，均对药品生产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有利于提高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从而促进上游医药包装行业有序竞争和优胜劣汰。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和发展，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医药成为受益最大的行业之一。越来越多的医药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募集资金，为技术创新、开拓市场、兼并重组和中小企业发展创造了条件，有力支持了医药技术创新活

动，带动了医药包装产业的发展。

(四) 行业壁垒

进入医药包装行业的壁垒主要包括：

1、行业准入壁垒

我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实施注册审批管理。药品包装材料生产车间必须经过净化改造，并通过检测才可以获得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批办法批准的《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注册证》。2011年以来，随着新版GMP实施，对药品包装材料的要求提高，药品包装材料注册证的审批也更加严格，企业取得相关资质的时间周期长、要求高、难度大，资质的获取对新入者形成行业壁垒。

2、质量壁垒

质量安全是医药包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最主要体现。药品包装生产企业必须保证产品不能发生污染、混淆，避免发生药品误服和产品召回等质量事故，从而要求企业切实建立高标准的质量保证体系，并符合各制药企业对产品质量的苛刻标准。医药包装产品的质量也直接影响制药企业的生产效率和品牌形象，微小的质量问题都有可能造成制药企业的损失，因此，是否具有过硬产品质量是制药企业选择供应商的重要条件之一。为此，制药企业对供应商的考察一般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尤其是在目前药品日趋多批次、小批量生产的情况下，不经长期磨合、默契合作以及稳定质量的考验，不会轻易开发一家新的供应商，也不会轻易放弃一家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大型外资医药厂商每年还要对供应商进行现场审查，只有能够长期保持质量稳定且有较强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才能成为大型先进制药企业的长期供应商。质量安全的要求形成一个重要的行业进入壁垒。

3、资金壁垒

医药纸盒包装行业是一个高投入的行业，生产机器设备投入较大，尤其是生产高品质产品的关键性机器设备目前仍很多仍需从欧美发达国家进口，购置成本较高。此外，还需花费较多资金用于产品创新、质量检验、防伪、防混淆等检测设备等，因此，进入医药包装行业需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

结合我国医药包装行业的现状来看，一方面，我国的医药包装企业多为中小型企业，随着医药行业兼并重组的加快，对上游的医药包装企业的产能和产品质量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外部市场的需求变化将会促使我国医药包装向着规模化的方向发展，而兼并重组无疑是其实现规模化的较为快速的途径之一。另一方面，《意见》还明确指出，鼓励医药企业的上下游整合，未来大型医药企业收购医药包装企业的力度将会加大。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为了促进整个医药包装行业的不断发展，国家政策给予了诸多的支持，整个行业所面临的政策环境越发明朗，行业产业政策环境持续向好有利于医药包装行业的未来发展。《医药包装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规划相应的发展目标：调整行业结构，优化产品结构，促进企业升级和发展、行业升级换代；增强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制药行业的协调发展；支持技术进步、技术改造，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医药包装企业；建立完善的医药包装生产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提升企业的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制定行业标准化战略，建立合理科学的标准化体系；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减少低水平重复建设。

同时，为了进一步推动产业发展，我国已将生物医药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先后制定了《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计划》等政策，力争在“十二五”期间发展成为生物技术强国和生物产业大国。

医药包装行业以及下游行业政策的支持，是行业的发展有利因素。

（2）下游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

医药对人类生活的巨大影响使得其行业的高增长和高收益特性非常突出，中国的制药工业起步于20世纪初，经历了从无到有、从使用传统工艺到大规模运用现代技术的发展历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医药工业的发展驶入快车道，整个制药行业生产年均增长17.7%，高于同期全国工业年均增长速度，同时也高于世界发达国家中主要制药国近30年来的平均发展速度，成为当今世界上发展最快的医药国之一。

随着全球大批“重磅药物”的专利集中到期，我国制药企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预计到 2020 年，我国医药行业总产值将达到十万亿，位居全球第二。近十年来，中国医药产业平均增速为 16.4%。未来十年，平均增速将达到 23.6%。

在国家大力推进健康发展战略的背景下，生物医药领域存在着巨大的市场需求。预计到 2020 年，我国医药行业总产值将达到十万亿，位居全球第二。正是看到巨大的市场潜力，包括葛兰素史克、辉瑞、诺华等在内的跨国制药企业纷纷在中国设立研发中心。

（3）新版 GMP 的推行

随着新版 GMP 的推行，对制药企业的硬件设备提出了新的要求，由此成就了一批制药装备企业的成长，同时也成就了医药包材产业升级的一次契机。医药行业已经充分认识到了良好的包装设计的重要性，从而增加品牌的寿命及吸引力。

新修订 GMP 与老版相比最大的变化在于提高了无菌制剂生产环境的洁净度要求，尤其是对注射剂药品生产企业的包装工艺验证、灭菌、净化厂房改造等要求更为严格，因此大输液包装、药用玻璃等各种包装容器及其原辅料、配件等都面临升级。如果药品包装质量不过关，不仅会导致药物活性成分污染、吸附甚至发生化学反应，使之成为劣药，更严重的会产生毒副作用。

新版 GMP 的实施，利于推动行业的升级和优胜劣汰。

2、发展的不利因素

（1）药品价格下降和原材料成本上涨带来双重压力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药品价格宏观管理政策，使医药产品整体市场价格水平趋于下降；由于医药包装的主要原材料——膜材、软管、连接口管盖等均为石油化工制品，近期国际石油价格的高位波动，增加了企业的生产成本。

药品价格下降、原材料成本上升，给医药包装生产企业带来较大的压力，如果不能通过有效的管理和积极的营销，医药包装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将受到不利影响。

（2）研发技术力量普遍薄弱，产品创新不足

我国医药包装企业普遍存在研发力量薄弱、高端研发人员少、新产品开发周期

长、产品创新不足等弱点，导致长期以来国内医药包装企业产品品种偏少。医药包装企业科研资金投入普遍不足，制约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医药包装工业产品在开发上缺乏技术创新支撑，缺少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产品品质、品种档次、技术含量、出口能力、开发创新能力，尤其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竞争力方面，与国外相比仍有较大差距；另外，我国医药包装国产设备技术水平较低，自动控制系统与工艺流程设计和机械发展也相对滞后。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安姆科集团：澳大利亚安姆科公司是全球领先的软包装供应商，产品覆盖医疗用品包装、软包装、烟草包装、硬塑包装等领域。2013年，安姆科集团收购江苏申达集团软包装业务，此次收购使安姆科成为中国东部地区软包行业的领先者，其中国内地的影响力进一步加强。公司下辖的多家公司具备药包材生产销售资格，在中国销售的医药包装产品主要包括泡罩覆盖铝箔、复合膜、封瓶铝箔盖膜等。

江苏中金玛泰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始建于1987年，2004年与日本玛泰株式会社合资并更名，是国内最早开发、生产药用包装材料的专业公司。凭借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生产设备和日本生产技术的注入，可生产10大类30多个品种的包装产品。

杭州塑料工业有限公司是一家具有50多年历史，专业从事生产高档药品、食品、日用品包装材料的大型包装企业，是中国轻工业系统的先进单位，中国包装行业的龙头企业。

江苏扬子江药业集团凯威药用包装有限公司，创建于1994年，是一座大型现代化的塑料加工企业，占地近200亩，建筑面积近25000平方米，主要生产药用PVC硬片，PVC/PVDC复合硬片以及工业挤出片，拥有8条压延线、2条复合线和5条工业挤出片，生产设备先进，检测功能齐全。公司销售业绩连续八年居行业之首，2013年产值有望达到4亿元，产品覆盖国内大部分医药企业。公司先后荣获“江苏文明企业”、“江苏高新技术产业”、“江苏省安全生产诚信企业”等荣誉称号，连年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评为“重合同守信用（AAA级）企业”。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6月25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主营化工材料和制品，药品包装用PVC硬片，高阻隔药用PVC/PVDC，印刷用及吸塑用PVC片

板材等，鸿达兴业在广州设立了运营中心，设立了两个生产基地：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和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并在北京、扬州和乌海设立了三个研发机构。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一个专业生产新型药用包装材料以及铝箔食品包装的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企业定位于研发，生产各类高阻隔包装材料和一次性环保铝箔容器，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产品线丰富，品牌优势明显

公司产品线丰富，产品品种多、规格全、质量优，能满足不同需求。主要产品有3大系列（压延，涂布，复合），7个品种：药用PVC硬片、PVC/PE复合硬片、PVC/PVDC涂布复合硬片、PVC/PE/PVDC高阻隔复合硬片、PVC/PVDC/PE复合硬片、药用PTP铝箔、PET/PE以及其他复合系列材料，是江西省内规模较大、品种较多的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

公司品牌优势明显。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与其他医药包装企业的不断竞争和持续的自身积累，在核心技术、差异化设计定制、质量一致性保证、持续稳定供货、技术支持保障服务等方面的综合实力获得了最终用户的高度认可，确立了显著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地位。春光股份的主要客户包括广州医药集团公司、哈药集团公司、仁和集团、济民可信集团、千金药业、江西青峰医药投资集团等国内知名企业。

（2）营销优势

①优秀的营销团队

公司拥有一批具备丰富医药包装产品营销经验和医学、药学、管理学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区域经理、销售经理、商务经理和服务经理组成的营销团队。

在营销管理方面，由销售中心经理负责统一管理和职能划分，区域经理、销售经理负责区域内市场开发工作，不断推进市场拓展；商务经理对价格和渠道实行有效地整合管理；服务经理负责对学术推广、产品使用反馈、全程服务实行管理。

②明晰的营销策略

公司一直以“发现、满足、引导”市场需求为营销导向，在售前、售中、售后对客户进行全程服务，在为医药商业公司提供优质的医药包装产品的同时也为

他们提供全程、全员化的商务、学术服务，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3) 管理优势

①高效的生产管理

一是认真分析各工序的特点，通过合理设计产品的生产批次，密切跟踪生产进度，紧密计算生产时间余量的动态变化趋势，在定员不变、设备增加、检修时间压缩、质量保证的前提下，使得日均产量不断创出更高水平；二是精密核算各工序生产定额，通过优化工艺操作，进行技术改造，准确计算劳动定员与备员，使劳动生产率始终保持在较高状态。

②卓有成效的成本控制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全球化的原材料采购体系，充分利用规模和品牌优势所形成的议价能力，在国内外筛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进行比价，并与主要供应商进行长期战略合作，有效降低了公司的采购成本；在库存管理方面，及时调整原材料库存预警，合理调配供应商的发货周期和数量，降低原料库存。

(4) 先进的设备和制造工艺

公司目前生产规模在药品包装行业内处于较大水平，拥有有两条 PVC 生产线，一条 PVC/PE、PVC/PE/PVDC 产品生产线，一条铝箔生产线，以及三条分切生产线。近期公司将引进一条德国的 PVC/PVDC 涂布生产线，将是国内第三家使用此类进口生产线设备的企业，极大地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和条件，增加公司在药品包装行业的竞争力。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在市场上只能算中小型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期，资金的压力很大，还不能承接一些大型项目，加工能力还不能支持公司的经营战略。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难以支撑大规模的研发投入，致使对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及产品更新换代升级的投入相对受到制约。这不利于公司的技术进步，也将使得公司未来同国际、国内竞争对手在医药包装领域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 公司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不断加大对生产设备、研发新品和改良工艺的资金投入；同时，为了铺建营销网络，公司也需要大量营运资金的支持。如果公司不能随着市场需求，扩大生产规模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推出新产品，迅速占领市场，将对公司的品牌声誉和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目前主要依靠银行融资渠道和自有资金积累，难以满足目前快速发展的需求，需要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有限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有限公司初期阶段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的决定；2009年8月，有限公司成立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定；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等行为进行监督。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或董事会聘任和解聘，总经理对执行董事或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在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4年7月17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一名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7月20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制方案的议案》、《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此外，创立大会还通过了《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管理制度。

2014年7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

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7月2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二次股东大会会议、二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除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先后制订的《关于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基本

管理制度的议案》、《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关于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责及内容、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机构、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开展方式等。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二百零四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的纠纷如涉及本章程规定的，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用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系统、供应系统、生产系统和销售系统，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了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房屋、土地、车辆、机器设备、专利权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公司为大部分员工办理了独立的社会保险参保手续，但由于公司部分员工已参加农村社保或在自己的居住地已缴纳社会保险，此部分职工自愿申请公司不为其缴纳社保，并签署了《关于职工自愿放弃社会保险的协议》；鉴于部分员工已经参加农村社保或已在异地缴纳社会保险并自愿签署放弃缴纳社保的协议，因此，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均不存在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2014年7月30日，春光股份的全体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本（人）合伙企业作为春光股份的股东，本（人）合伙企业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春光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春光股份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合伙企业承诺如下：

1、本（人）合伙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春光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春光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人）合伙企业在持有春光股份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合伙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合伙企业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春光股份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二）对外担保情况

2014年6月24日，周建彬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合同编号：DB661061201400124），约定周建彬向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420.00万元，总贷款期限为2014年6月24日起至2015年6月23日止，贷款人在贷款期内根据借款人的需要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同时，在同一合同项下，周建彬、刘凤连以价值679.14万元的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经核查，上述借款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虽然存在公司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但鉴于此笔借款的目的为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且该笔借款完全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此外，股东周建彬及其配偶刘凤连价值679.14万元的四套房产（产权编号：宜房权证宜字第2-2130465号、赣房权证城区字第A01010974号、洪房权证红字第508230号、赣房权证新城区字第2080092993号）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因此不存在股东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担保、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

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志强	董事长、总经理	11,300,000.00	55.66
周建彬	董事	3,700,000.00	18.23
谢耀辉	董事	2,300,000.00	11.33
合计		17,300,000.00	85.22

2、间接持股情况

弘盛投资持有公司 14.78%的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弘盛投资份额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有份额(万元)	持股比例(%)
周志强	董事长、总经理	280.00	93.34
聂前	董事	10.00	3.33
王勇	监事会主席	10.00	3.33
合计		300.00	100.00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周建彬与周志强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了董事周建彬、谢耀辉外，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协议或承诺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其他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公司名称	职务
周志强	董事长、总经理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周建彬	董事	—	—
谢耀辉	董事	丰城市九同物流经营部(普通合伙)	副总经理
聂前	董事	—	—
张平平	董事	—	—
王勇	监事会主席	—	—
肖春生	监事	—	—
石采鑫	监事	—	—
李志新	副总经理	—	—
周建辉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	—
程肖飞	技术总监	—	—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

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初期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2009年8月，春光有限成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黄凌华、毕春光、周建彬、甘益群和胡劝根五人；2014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选举周志强、周建彬、谢耀辉、聂前、张平平5人为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年7月之前，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2014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选举王勇、肖春生、石采鑫3人为监事，任期三年，其中石采鑫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有限公司总经理为周志强。2014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周志强为总经理，聘任李志新为副总经理，聘任周建辉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刘虎俊为董事会秘书。2014年9月，刘虎俊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周建辉为董事会秘书。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有限公司初期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2009年8月2日，春光有限成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黄凌华、毕春光、周建彬、甘益群和胡劝根五人；未设监事会，

设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制度，形成了以周志强为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日常经营管理团队。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瑞华审字【2014】48090094号）。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由母公司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8,925.33	3,150,965.20	933,530.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728,717.20	3,436,870.96	1,764,909.36
应收账款	15,175,254.66	10,651,054.69	5,636,607.77
预付款项	1,198,497.57	2,629,303.85	3,878,427.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427,902.35	1,910,600.00	2,816,337.72
存货	9,326,688.44	7,420,002.95	6,885,85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9,887.22	159,437.26	175,099.06
其他流动资产	710,955.83	367,926.87	727,878.48
流动资产合计	31,076,828.60	29,726,161.78	22,818,648.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4,699,062.37	7,829,995.58	7,670,748.63
在建工程	5,269,993.39	9,777,292.67	90,832.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072,881.78	6,152,908.89	4,133,376.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6,878.35	156,868.05	60,02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6.91	39,029.73	65,38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08,452.80	23,956,094.92	12,020,366.49
资产总计	57,285,281.40	53,682,256.70	34,839,015.16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	2012年12月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700,000.00	28,000,000.00	14,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20,000.00	346,437.60
应付账款	2,350,277.25	1,607,630.38	909,815.30
预收款项	1,517,527.87	452,466.21	400,826.79
应付职工薪酬	303,566.99	377,143.10	245,703.50
应交税费	160,576.73	63,663.53	-
应付利息	41,633.33	29,333.33	2,016.6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547,179.98	9,859,279.52	7,308,52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0,004.00	740,004.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5,460,766.15	41,149,520.07	23,813,32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977,265.88	1,277,015.79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7,265.88	1,277,015.79	-
负债合计	36,438,032.03	42,426,535.86	23,813,32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00,000.00	11,420,000.00	11,420,000.00
资本公积	204,567.82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42,681.55	-164,279.16	-394,313.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47,249.37	11,255,720.84	11,025,686.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285,281.40	53,682,256.70	34,839,015.16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733,915.18	34,425,517.08	24,918,448.20
减：营业成本	22,870,893.05	29,376,481.19	21,328,960.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803.45	106,906.08	76,827.45
销售费用	1,747,242.92	1,264,707.16	856,678.42
管理费用	1,266,164.82	1,877,989.62	1,586,021.78
财务费用	1,378,260.11	1,836,023.01	910,423.96
资产减值损失	137,381.18	50,572.37	209,625.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830.35	-87,162.35	-50,089.91
加：营业外收入	1,518,883.56	401,357.40	40,624.4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12,000.00	1,9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3,053.21	302,195.05	-11,415.51
减：所得税费用	91,524.68	72,160.27	1,85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1,528.53	230,034.78	-13,273.96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1,528.53	230,034.78	-13,273.96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74,266.09	34,450,804.57	27,519,378.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1,385.81	530,740.02	454,75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45,651.90	34,981,544.59	27,974,13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89,381.56	27,456,568.87	24,565,513.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0,437.64	3,797,925.90	2,289,75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458.52	280,360.68	794,75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15,673.59	5,497,888.25	3,725,61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75,951.31	37,032,743.70	31,375,62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0,299.41	-2,051,199.11	-3,401,49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5,065.87	9,236,777.82	2,877,76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065.87	9,236,777.82	2,877,76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065.87	-9,236,777.82	-2,877,769.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8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00,000.00	34,450,000.00	49,376,80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00.00	350,000.00	346,43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00,000.00	34,800,000.00	49,723,242.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	18,300,000.00	48,05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2,997.04	1,818,151.13	917,952.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77.55	850,000.00	346,43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66,674.59	20,968,151.13	49,318,39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3,325.41	13,831,848.87	404,85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2,039.87	2,543,871.94	-5,874,410.8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0,965.20	587,093.26	6,461,50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8,925.33	3,130,965.20	587,093.26

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到政府的补贴款和往来款项;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支付日常经营活动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公益性捐赠和劳保费等款项。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7月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20,000.00	-	-	-	-	-	-164,279.16	-	11,255,720.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420,000.00	-	-	-	-	-	-164,279.16	-	11,255,72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80,000.00	204,567.82	-	-	-	-	506,960.71	-	9,591,528.53
(一)净利润	-	-	-	-	-	-	711,528.53	-	711,528.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11,528.53	-	711,528.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80,000.00	-	-	-	-	-	-	-	8,88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880,000.00	-	-	-	-	-	-	-	8,88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0,456.78	-	-20,456.7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456.78	-	-20,456.7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04,567.82	-	-	-20,456.78	-	-184,111.04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204,567.82	-	-	-20,456.78	-	-184,111.04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00,000.00	204,567.82	-	-	-	-	342,681.55	-	20,847,249.3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20,000.00	-	-	-	-	-	-394,313.94	-	11,025,68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420,000.00	-	-	-	-	-	-394,313.94	-	11,025,68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30,034.78	-	230,034.78
(一)净利润	-	-	-	-	-	-	230,034.78	-	230,034.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230,034.78	-	230,034.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20,000.00	-	-	-	-	-	-164,279.16	-	11,255,720.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20,000.00	-	-	-	-	-	-381,039.98	-	11,038,96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420,000.00	-	-	-	-	-	-381,039.98	-	11,038,960.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3,273.96	-	-13,273.96
(一)净利润	-	-	-	-	-	-	-13,273.96	-	-13,273.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3,273.96	-	-13,273.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20,000.00	-	-	-	-	-	-394,313.94	-	11,025,686.06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金融资产的计量：

A、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将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为公允价值；

B、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6)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C、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法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D、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 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3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时指期末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扣除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即为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	------------------------------------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其中：3个月以内（含3个月）	-	-
3个月以上1年以下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挂账应收合并单位范围内的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可收回性存在疑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等六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9、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

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如非货币资产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2.38-3.17
机器设备	10-15	5	6.33-9.50
运输设备	10	5	9.50
办公设备	5-10	5	9.50-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11、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3）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

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其预计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20-50
管理软件	2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 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1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a、以离岸价格（FOB）作为货物出口的贸易方式，以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并货物越过船舷时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b、国内销售部分按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合同的总收入及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及预计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于决算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

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记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将超出合同总收入,将预计的损失立即记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16、政府补助

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b、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8、利润分配方法

公司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目	计提比例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利润未产生影响。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同行业无可比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披露的创业板拟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14.45%	14.67%	14.40%
2	销售净利率	2.66%	0.67%	-0.05%
3	净资产收益率	3.41%	2.04%	-0.12%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71%	-0.26%	-0.39%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02	0.00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02	0.00
7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99	0.97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	63.61%	79.03%	68.35%
2	流动比率(倍)	0.87	0.72	0.96
3	速动比率(倍)	0.61	0.54	0.67
4	权益乘数(倍)	2.75	4.77	3.16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7	4.23	4.96
2	存货周转率	2.73	4.11	3.94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2	-0.18	-0.30

注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注2：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当期注册资本1:1折股为基础计算，即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7月分别为11,420,000股、11,420,000股、20,300,000股。

1、盈利能力分析

(1) 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4.40%、14.67%和14.45%，毛利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但相对稳定。主要系公司所处行业经过多年发展，PVC药用片和PVC工业片等低端产品市场较为饱和，竞争激烈，公司议价能力较低所致，随着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中高端产品比重的提高，公司产品的综

合毛利率将有所上升。

(2) 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7 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0.05%、0.67% 和 2.66%。2013 年度的销售净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0.72%，主要系 2013 年度获得政府补助占营业收入比例较 2012 年度上升 1.01%，同时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上升 0.27% 所致。2014 年 1-7 月销售净利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1.99%，主要原因因为公司 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上升 0.53% 且公司于 2014 年 5 月收到一笔政府扶持资金，该笔政府扶持资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63%，较 2013 年度上升 4.47 个百分点。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12%、2.04% 和 3.41%。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2 年上升 2.16%，主要原因因为 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多收到 36.21 万元的政府补助，导致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净利润扭亏为盈；2014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度上升 1.35%，主要原因因为公司 2014 年 1-7 月营业收入综合毛利率上升 0.53% 且公司于 2014 年 5 月收到一笔 150.50 万元的政府扶持资金，该笔政府扶持资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63%，较 2013 年度上升 4.47 个百分点。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39%、-0.26% 和-2.71%。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7 月每股收益分别为 0.00 元、0.02 元和 0.05 元，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呈现波动性变化，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逐年上升的同时进行增资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虽然整体水平偏低，但有持续小幅上升，预计未来产品结构仍将持续优化，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也会有所好转。

公司连续亏损的原因：1、公司前期亏损较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管理者于 2010 年开始接手该公司，对行业的不熟悉导致公司在运营的过程中产生了较高的费用，管理方面不专业，在内部管理方面有一些问题，另外，在设备选择和租用方面也对费用有较大影响；2、作为一个新的企业，公司自 2009 年才开始接触客户并开展业务，公司的销售费用及各方面的费用一直较高，导致公司利润较低。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中，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22.19%（当年净利润为负）、126.95% 和 443.6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是 -42,767.26 元、-61,983.27 元 和 -565,522.50 元，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主要原因因为前期研发投入较大，以及市场开拓投入较多。随着公司技术的逐步成型，客户的逐步稳定，且公司致力于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将有所上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也会有所好转。

公司 2014 年 8 至 11 月接到订单金额合计 2100.00 万元，实际出货金额为 2,022.98 万元，其中 PVC 工业片出货 26.77 万元，PVC 药用片出货 1,267.08 万元，复合片出货 500.02 万元，铝箔出货 229.12 万元。公司 2014 年 8~11 月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31.25 万元，因此 2014 年 1-11 月累计净利润约为 102.40 万元，相较 2013 年的年度利润 23.00 万元增长约 345.22%。

2、偿债能力分析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的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35%、79.03% 和 63.61%，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负债总额中大部分由银行短期借款和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商业信用负债构成。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银行短期借款占总负债的比率分别为 61.31%、66.00%、73.28%，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长期偿债风险较大，需要改善资本结构，将短期借款用长期资本替代。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96、0.72 和 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67、0.54 和 0.6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存在一定的长短期偿债风险，财务政策较为激进。

3、营运能力分析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营运指标来看，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96、4.23 和 2.07。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所致。

公司目前经营战略是尽可能拓展客户，迅速占领市场，对客户采用较宽松的信用政策，同时公司的新增客户愿意接受较高采购价但要求较长的信用期，上述因素导致销售额在报告期的持续增长，同时也造成了应收账款余额的上升，因此，2013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前期有所下降。

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大型药企，例如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诺捷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等，付款流程非常标准化，一般会在正常信用周期内付款，同时业务员的收入与应收账款的回款状况直接挂钩，因此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94、4.11及2.73，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比2012年度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2013年度产量大幅增长，相应的生产成本增长幅度较大，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为按订单采购，报告期内存货控制在较低水平，且相对持平，因此，存货余额增幅低于营业成本增幅，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比2012年度有所上升。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01,493.89元、-2,051,199.11元和-6,530,299.41元；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30元、-0.18元和-0.32元。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目标是开拓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在这一过程中，公司不断扩充销售团队和扩大宣传，支付的销售费用比较多，同时，为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对客户采取了相对宽松的信用政策，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此外，为满足生产的需求，公司采购原材料较多，公司的预付款项以及实际支付的供应商款项较多。公司目前盈利状况不佳，获取现金能力较差。但随着未来公司规模逐年扩大，产品结构仍将持续优化，公司获取现金能力将有所好转。

报告期内，公司的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关科目勾稽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6,733,915.18	34,425,517.08	24,918,448.20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值税	3,475,550.14	5,657,893.44	4,134,251.05
应收票据净减少额	1,708,153.76	-1,671,961.60	-700,704.76
应收账款净减少额	-4,524,199.97	-5,014,446.92	-1,229,707.48
其他应收款净减少额	1,015,785.32	1,002,163.15	-80,592.01
预收账款净增加额	1,065,061.66	51,639.42	477,683.10
合计	29,474,266.09	34,450,804.57	27,519,378.10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关科目勾稽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成本	22,870,893.05	29,376,481.19	21,328,960.66
存货净增加	1,906,685.49	534,145.04	2,943,573.64
增值税进项税额	3,999,373.36	4,524,434.73	4,101,781.54
应付票据净减少额	20,000.00	326,437.60	-346,437.60
应付账款净减少额	-742,646.87	-697,815.08	-946,615.30
应付职工薪酬净减少额	73,576.11	-131,439.60	-235,703.50
应交税费净减少额	-96,913.20	-63,663.53	-287,861.27
其他应付款净减少额	-3,210,780.10	-5,162,887.82	-4,993,455.39
预付账款净增加额	-1,430,806.28	-1,249,123.66	3,001,271.00
合计	23,389,381.56	27,456,568.87	24,565,513.78

(3) 公司收到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补贴收入	1,505,000.00	401,037.40	38,908.40
往来款	52,502.25	129,382.62	414,133.38
其他	13,883.56	320.00	1,716.00
合计	1,571,385.81	530,740.02	454,757.78

(4) 公司报告期内支付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往来款	8,433,661.81	1,731,426.04	1,070,992.72
水电费	1,416,613.91	2,289,024.50	1,341,601.67
办公费	436,195.53	564,593.16	491,802.29
差旅费	222,732.92	243,891.90	206,887.30
业务招待费	153,860.02	144,557.40	71,284.83
中介咨询服务费	179,744.91	102,380.00	64,000.00
运输装卸费	772,864.49	422,015.25	479,042.85
合计	11,615,673.59	5,497,888.25	3,725,611.66

(5)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新增固定资产	1,655,304.26	619,533.77	2,371,146.07
新增在建工程	-	9,686,460.67	90,832.00
新增无形资产	-	2,116,000.00	-
新增其他长期资产	430,506.75	831,648.89	159,260.53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其他应付款减少	-220,745.14	-4,016,865.51	256,530.63
合计	1,865,065.87	9,236,777.82	2,877,769.23

(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	-	346,437.60
退回借款保证金	500,000.00	350,000.00	-
合计	520,000.00	350,000.00	346,437.60

(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和借款保证金	-	850,000.00	346,437.60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偿还融资租赁本金	203,677.55	-	-
合计	203,677.55	850,000.00	346,437.60

公司的现金流入、流出事项均有银行进账单、银行回单以及相关合同支持，公司的大额现金变动项目与公司的实际业务相符，通过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与相关会计科目对比，公司的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与相关会计科目勾稽相符。

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报告期内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勾稽相符。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1、收入、成本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PVC药用片、PVC工业片、复合片、铝箔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收入、成本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 PVC药用片、PVC工业片、复合片、铝箔等产品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PVC药用片、PVC工业片、复合片、铝箔等产品在货物交付客户，并由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2) 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为废料销售收入，在货物交付客户，并由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6,733,915.18	34,425,517.08	38.15	24,918,448.2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6,536,485.30	34,412,838.46	38.12	24,914,403.78

营业利润	-695,830.35	-87,162.35	-	-50,089.91
利润总额	803,053.21	302,195.05	-	-11,415.51
净利润	711,528.53	230,034.78	-	-13,273.96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 PVC 药用片、PVC 工业片、复合片、铝箔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具体包括药用 PVC 硬片、PVC 工业片、PVC/PE 复合硬片、PVC/PVDC 涂布复合硬片、PVC/PE/PVDC 高阻隔复合硬片、PVC/PVDC/PE 复合硬片、药用 PTP 铝箔、PET/PE 以及其他复合系列材料收入。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PVC 药用片及复合片的销售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8.03%、88.60% 和 90.99%。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近两年不断扩大产能规模，2012 年底组装的一条 PVC 生产线在 2013 年度形成新的产能，此外，公司为开拓市场，销售业务员团队也得到大幅扩充，销售人员的扩充促进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2013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比 2012 年小幅上升 0.27%，同时 2013 年度的期间费用占营收比例较 2012 年度上升 1.00%，使得 2013 年度营业利润与 2012 年略有降低，但 2013 年获得的政府补助使得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 2012 年度有所增加。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26,536,485.30	99.26	34,412,838.46	99.96	24,914,403.78	99.98
其中：PVC 药用片	22,402,821.11	83.80	21,922,407.13	63.68	19,500,213.77	78.26
复合片	1,921,388.80	7.19	8,578,323.68	24.92	4,926,411.38	19.77
铝箔	1,792,599.73	6.71	777,732.36	2.26	0.00	0.00
PVC 工业片	419,675.66	1.57	3,134,375.29	9.10	487,778.63	1.96
其他业务收入	197,429.88	0.74	12,678.62	0.04	4,044.42	0.02
合计	26,733,915.18	100.00	34,425,517.08	100.00	24,918,448.2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PVC 药用片、PVC 工业片、复合片、铝箔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9%以上，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PVC 药用片及复合片的销售收入一直是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 PVC 药用片及复合片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4,426,625.15 元、30,500,730.81 元和 24,324,209.9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03%、88.60% 和 90.99%。

报告期内，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上升 38.15%，其中 PVC 药用片、复合片及 PVC 工业片的销售收入分别上升 32.93%、74.13% 及 542.58%，产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为公司开拓市场力度的加大以及产能的扩张。

(2) 按业务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按区域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中	11,538,949.51	43.48	16,510,824.99	47.98	13,575,100.12	54.49
华南	6,202,422.05	23.37	4,996,035.08	14.52	3,259,781.84	13.08
华东	2,954,777.83	11.13	7,045,100.31	20.47	3,187,119.99	12.79
东北	1,653,370.34	6.23	3,582,609.69	10.41	4,070,563.63	16.34
西南	849,008.46	3.20	1,013,116.00	2.94	26,587.49	0.11
华北	670,942.05	2.53	783,193.95	2.28	503,353.48	2.02
西北		-	-	-	-	-
国外	2,667,015.05	10.05	481,958.44	1.40	291,897.23	1.17
总计	26,536,485.30	100.00	34,412,838.46	100.00	24,914,403.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中地区、华南地区及华东地区。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华中地区、华南地区及华东地区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0.36%、82.97% 和 77.99%。业务集中在华中地区、华南地区及华东地区的原因是公司地处华中地区，距离上述三个区域较近；上述三

个地区均属国民经济快速发展或发达的区域，医药产业较为发达，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在东北地区的销售额逐年下降，主要系东北地区位置偏远，运费较高，但是销售价格与其他地区持平，公司主动优化客户结构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外的销售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2 年度获得外贸资格证，在国外市场进行一定的了解后，2014 年年初，公司在上海设立外贸部，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从而使得 2014 年 1-7 月公司外销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比重	2013 年度	比重	2012 年度	比重
直接材料	9,219,111.29	84.03%	4,643,096.55	83.89%	7,901,370.32	83.93%
直接人工	828,616.78	3.62%	775,267.63	2.64%	659,451.52	3.09%
制造费用	2,823,164.98	12.35%	3,958,117.01	13.47%	2,768,138.82	12.98%
营业成本	22,870,893.05	100.00%	29,376,481.19	100.00%	21,328,960.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结构中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波动较小，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药品包装用材料，产品广泛运用于药品包装等行业。成本构成中，材料成本占到 84.00% 左右，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成本影响较大，公司原材料采购以直接采购为主，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有 PA、PE、PVC、PVDC、PET 等化工原料，目前与国内众多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原材料和配套件供应渠道畅通。公司上游市场竞争充分，原材料价格基本稳定，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发等方面的要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直接材料单位成本波动较小。随着员工工资的增加，公司的人工成本随之增加，公司的人工成本由于占比较少，对公司成本的影响较小。公司所需主要能源为电能，由当地供电部门直接供应。电力成本占公司产品总成本的比例较低，因此，电能价格波动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相对稳定，未产生较大幅度的波动。

公司基于大量、大批单步骤生产产品情况，生产是按流水线组织的，采用品种法核算产品成本。具体核算流程为：

公司在“生产成本”科目下设置“基本生产”二级明细账，按材料费用、工资及福利费、制造费用等成本项目设置专栏。产品成本中原材料费用在生产开

始时一次性投入，产品所需的辅助材料、包装材料随着生产进行逐步投入，原材料、辅助材料及包装材料费用直接计入品种产品成本；工资及福利费、燃料动力费、制造费用按各产品产量比例进行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总额与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期初存货余额	7,420,002.95	6,885,857.91	3,540,442.98
本期购入存货	21,506,579.66	24,951,270.85	21,205,984.29
期末存货余额	9,326,688.44	7,420,002.95	6,885,857.91
直接人工	830,440.00	915,279.30	753,731.92
制造费用	2,440,558.88	4,044,076.08	2,714,659.38
营业成本	22,870,893.05	29,376,481.19	21,328,960.66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1-7月存货采购入库相对较多，主要原因为2014年1-7月新接订单较多，对原材料的采购较大。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区分的公司毛利率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其中：PVC药用片	11.76%	10.55%	11.54%
PVC工业片	11.33%	11.45%	12.18%
复合片	24.75%	24.77%	25.88%
铝箔	28.35%	30.86%	-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13.81%	14.64%	14.39%

PVC药用片和PVC工业片两个产品仅少量技术指标存在差异，同质化较高，技术门槛低，且早期办理资质证明简单，导致大量竞争者涌入行业，竞争激烈，因此公司议价能力不强，产品毛利率较低。

复合片可以细分为PVC/PE复合硬片、PVC/PVDC涂布复合硬片、PVC/PE/PVDC高阻隔复合硬片、PVC/PVDC/PE复合硬片、PET/PE以及其他复合系列材料，该产品防腐性、保密性佳，技术含量高，生产线购置成本高，对资金门槛

有一定的要求，且生产原料之一的PVC属于公司自有产品，因此，公司该项产品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较高。铝箔的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为铝箔的印制需要取得相关的《印刷许可证》，公司已取得江西省新闻出版局批准的《印刷经营许可证》，且目前办理《印刷经营许可证》资质较困难。

以上两方面原因综合造成了各类别产品的毛利率差异较大。

2014年1-7月PVC药用片毛利率比2013年度上升1.21%，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12年底组装的一条PVC生产线在2013年度形成新的产能，公司以销定产，产能在2014年开始完全释放，PVC药用片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由于产量的大幅增加，PVC药用片的单位成本中固定成本的比重有所降低，从而使得2014年1-7月PVC药用片毛利率较2013年度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2014年1-7月铝箔的毛利率比2013年度下降2.51%，主要原因是竞争加剧导致的铝箔价格下降以及原材料价格上升，此外，随着客户要求越来越严格，在加工铝箔的过程中废品的增加也是导致铝箔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之一。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26,733,915.18	34,425,517.08	24,918,448.20
销售费用（元）	1,747,242.92	1,264,707.16	856,678.42
管理费用（元）	1,266,164.82	1,877,989.62	1,586,021.78
财务费用（元）	1,378,260.11	1,836,023.01	910,423.9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54%	3.67%	3.4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74%	5.46%	6.3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16%	5.33%	3.65%
期间费用合计营业收入比例	16.43%	14.46%	13.46%

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46%、14.46%和17.18%，报告期内逐年增加。

2013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2012年度上升1.00%，主要原因系2013年度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从而相应增加了财务费用支出，此外，2013年度管理费用

中的折旧和摊销也大幅高于2012年；2014年1-7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2013年度上升1.97%，主要系公司增加市场开拓力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3年度上升2.87个百分点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4%、3.67%和6.5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增长且2014年1-7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3年度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增加开拓市场力度，不断增加销售投入，特别是2013年末开始，公司招聘的大量的销售人员所致。2014年1-7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3年度上升1.97%，主要系销售队伍扩大使工资及福利支出增加、与公司开拓的新客户之间的发生的运输费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承担的运输费用增加等原因造成。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及福利	399,931.00	316,480.50	299,420.50
差旅费	186,833.12	104,028.70	106,873.50
租金	173,907.10	25,400.00	25,200.00
业务招待费	49,218.80	119,088.40	37,018.00
运输费	446,991.23	476,581.68	268,979.74
广告费	129,375.22	39,820.00	42,208.00
办公费	40,454.75	32,387.58	33,549.42
折旧费	3,801.96	5,428.97	10,397.26
其他	316,729.74	145,491.33	33,032.00
合计	1,747,242.92	1,264,707.16	856,678.42

3、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36%、5.46%和4.74%，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管理的逐步规范，公司加强对费用的管控，公司交通及通讯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下降幅度较大。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折旧及摊销	252,112.48	398,527.14	383,950.31
工资、福利及社保支出	380,957.73	702,599.37	604,884.70
水电费	40,693.37	42,658.99	10,117.01
业务招待费	104,379.22	22,721.00	34,046.83
中介咨询服务费	109,050.11	107,075.01	64,000.00
办公费	47,024.00	41,920.85	46,493.30
税金	51,574.40	191,972.03	104,559.56
交通及通讯费	116,931.91	211,340.00	200,380.11
差旅费	53,588.60	100,133.80	90,896.10
维修及物料消耗	32,672.00	8,742.80	11,896.60
其他	77,181.00	50,298.63	34,797.26
合计	1,266,164.82	1,877,989.62	1,586,021.78

4、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情况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65%、5.33%和5.16%。公司2013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2012年度上升1.68%，主要系公司2013年度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从而相应大幅增加了利息支出。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1,460万元、2,800万元及2,670万元。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1,375,297.04	1,835,170.92	917,952.77
减：利息收入	2,762.37	7,172.62	16,004.18
银行手续费	4,983.89	8,024.71	8,475.37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他	741.55	-	-
合计	1,378,260.11	1,836,023.01	910,423.96

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期间费用合计数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变化相对较平稳，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5、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人工成本	614,995.81	886,953.50	550,165.35
直接材料投入	817,186.27	1,178,554.75	771,022.46
折旧费用	219,726.76	316,892.31	173,043.93
其他费用	10,626.35	15,325.49	28,794.00
合计	1,662,535.19	2,397,726.04	1,523,025.74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6.22%	6.96%	6.11%

公司在申报期间，未单独设立研发费用科目对研发费用进行归集，由于公司的生产经营队伍承担研发任务，公司将研发费用直接计入生产成本。我们已经要求企业进行整改，在企业会计准则框架下，对研发费用进行专账核算，设立“研发支出”一级明细科目，按研发项目核算研发支出各类明细费用。

(三)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5,000.00	401,037.40	38,908.4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16.44	-11,680.00	-234.00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1,498,883.56	389,357.40	38,674.40
所得税影响额	-221,832.53	-97,339.35	-9,181.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1,277,051.03	292,018.05	29,493.30

注：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机关为：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证书编号为：GR201336000008，有效期三年。公司未能在13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在税务局完成备案，故2013年只能按2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度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的税收优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中，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2012年度所发生的营业外收入主要系小企业贷款贴息，2013度、2014年1-7月所发生的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扶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2014 年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依据
购地扶助资金	1,505,000.00	丰城工业园区入园投资协议书
合 计	1,505,000.00	

2013 年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依据
购地扶助资金	184,000.00	丰城市曲江镇人民政府与春光有限关于扶持基金的协议
政府扶持资金	142,000.00	丰城市曲江镇人民政府与春光有限关于扶持基金的协议
小企业信贷贴息	55,037.40	赣财社【2009】15号
高新科技经费	20,000.00	丰财教指【2013】67号、丰科发【2013】23号
合 计	401,037.40	

(续上表)

2012 年度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依据
小企业信贷贴息	38,908.40	赣财社【2009】15号
合计	38,908.40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公司发生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22.19%（当年净利润为负）、126.95%和443.63%。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本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情况

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机关为：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证书编号为：GR201336000008，有效期三年。公司未能在13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在税务局完成备案，故2013年只能按2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自2014年度起连续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的税收优惠政策。

2、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费）种	税（费）率	计税（费）依据
增值税	17%	应税收入
企业所得税	25%（2012年度、2013年度），15%（2014年度开始持续三年）	应纳税所得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五、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268,925.33	2.22	3,150,965.20	5.87	933,530.86	2.68
应收票据	1,728,717.20	3.02	3,436,870.96	6.40	1,764,909.36	5.07
应收账款	15,175,254.66	26.49	10,651,054.69	19.84	5,636,607.77	16.18
预付款项	1,198,497.57	2.09	2,629,303.85	4.90	3,878,427.51	11.13
其他应收款	1,427,902.35	2.49	1,910,600.00	3.56	2,816,337.72	8.08
存货	9,326,688.44	16.28	7,420,002.95	13.82	6,885,857.91	19.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9,887.22	0.42	159,437.26	0.30	175,099.06	0.50
其他流动资产	710,955.83	1.24	367,926.87	0.69	727,878.48	2.09
流动资产合计	31,076,828.60	54.25	29,726,161.78	55.37	22,818,648.67	65.50
固定资产	14,699,062.37	25.66	7,829,995.58	14.59	7,670,748.63	22.02
在建工程	5,269,993.39	9.20	9,777,292.67	18.21	90,832.00	0.26
无形资产	6,072,881.78	10.60	6,152,908.89	11.46	4,133,376.00	11.86
长期待摊费用	106,878.35	0.19	156,868.05	0.29	60,025.96	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6.91	0.10	39,029.73	0.07	65,383.90	0.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08,452.80	45.75	23,956,094.92	44.63	12,020,366.49	34.50
总资产	57,285,281.40	100.00	53,682,256.70	100.00	34,839,015.16	100.00

货币单位：元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有较大幅度的上升。201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8,843,241.54元，主要系在建工程和应收账款的增加；2014年7月31日资产总额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603,024.70元，主要系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的增加。

(一) 货币资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人民币	5,166.96	1,122,191.22	406,155.6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63,808.37	2,008,773.98	180,937.6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0,000.00	346,437.60
合 计	1,268,925.33	3,150,965.20	933,530.86

2013年12月31日的银行存款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大幅增长，系当年短期借款和售后回租筹集资金所致。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28,717.20	3,436,870.96	1,764,909.36

2013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671,961.60元，2014年7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1,708,153.76元。2013年度销售额大幅增长，新引进的大型药企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而公司对外支付较少，且银行承兑汇票一般都会有6个月的付款期限，因此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长；2014年1-7月，公司采购使用票据支付较多，因此应收票据余额有所降低。

2、截至2014年7月31日没有质押的应收票据。

3、截至2014年7月31日，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本公司以收到的未到期的承兑汇票共计人民币2,471,008.00元背书给第三方，金额最大的前5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票据号码
四川海棠医药有限公司	2014-6-27	2014-12-27	500,000.00	23940487
江西新阳陶瓷有限公司	2014-6-17	2014-12-17	500,000.00	24117756
江西新阳陶瓷有限公司	2014-6-17	2014-12-17	500,000.00	24117757
江西新阳陶瓷有限公司	2014-5-6	2014-11-6	500,000.00	24116830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6-20	2014-12-20	471,008.00	20285784
合 计			2,471,008.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兑现的票据。

4、(1)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发生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期初余额	3,436,870.96	1,764,909.36	1,517,791.20
借方发生额	16,316,175.82	17,968,783.80	12,472,349.14
贷方发生额	18,024,329.58	16,296,822.20	10,930,443.03
其中：背书转让	16,131,937.69	14,158,020.19	9,748,367.71
到期解付	1,892,391.89	2,138,802.01	1,182,075.32
期末余额	1,728,717.20	3,436,870.96	1,764,909.36

(2)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前五大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金额	期限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60,964.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6个月	铝箔	背书、未到期
江西银涛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6个月	药用包材	到期解付
金华市龙达塑料胶助剂有限公司	200,000.00	6个月	工业包材	背书后解付
江西百神昌诺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未到期
合计	1,210,964.00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大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金额	期限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江西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80,320.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39,616.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黄山盛基药业有限公司	177,784.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66,016.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合计	1,363,736.00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大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金额	期限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出票单位	金额	期限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宁夏品胜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6个月	工业包材	背书后解付
温州鹤祥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300,000.00	6个月	工业包材	背书后解付
邹平县经纬轻工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6个月	工业包材	背书后解付
河南省顺康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6个月	药用包材	背书后解付
福建神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4,753.70	6个月	工业包材	背书后解付
合计	1,404,753.70			

公司不存在追索权纠纷及重大风险因素，应收票据的内控制度合法，采用票据的结算方式符合销售合同的约定。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932.66	1.84	85,779.80	3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86,556.99	98.16	311,455.19	2.04
合计	15,572,489.65	100.00	397,234.99	32.04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10,909,652.90	100.00	258,598.21	2.37

(续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5,742,228.61	100.00	105,620.84	1.8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上升趋势明显,主要系公司对部分信用较好的客户放松信用政策以及新增客户中大型药企要求较长账期所致。

2、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
其中: 3个月内	10,717,446.84	70.10	-	-
4-12个月	3,808,742.69	24.92	190,437.14	5.00
1-2年	574,045.02	3.76	57,404.50	10.00
2-3年	54,577.12	0.36	10,915.42	20.00
3-4年	131,745.32	0.86	52,698.13	40.00
合计	15,286,556.99	100	311,455.19	3.02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
其中: 3个月内	7,561,041.90	69.30	-	-
4-12个月	2,308,140.31	21.16	115,407.02	5.00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649,029.47	5.95	64,902.95	10.00
2-3 年	391,441.22	3.59	78,288.24	20.00
3-4 年	-	-	-	-
合 计	10,909,652.90	100.00	258,598.21	2.37

(续上表)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其中： 3 个月内	4,092,947.33	71.28	-	-
4-12 个月	1,186,145.73	20.65	59,307.28	5.00
1-2 年	463,135.55	8.07	46,313.56	10.00
2-3 年	-	-	-	-
3-4 年	-	-	-	-
合 计	5742228.61	100.00	105620.84	1.84

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1.93%、90.46% 和 95.0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基本保持稳定。

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大型药企，同时业务员的业绩考核与应收账款的回款状况直接挂钩，因此，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较小。

3、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4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西药都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6,802.18	1-3月:653,417.04元; 4-12月: 203,384.14元	5.50
海南海神同洲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6,230.10	1-3月:463,715.10元; 4-12月: 322,515.00元	5.05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诺捷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28,486.06	1-3月:287,446.00元; 4-12月: 241,040.06元	3.39
福建太平洋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151.00	1-3月:223749.70元; 4-12月: 183,401.30元	2.61
江西药都樟树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640.03	1-3月:354989.40元; 4-12月: 48,650.63元	2.59
合计	-	2,982,309.37	-	19.15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7,672.58	1-3月	5.30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诺捷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80,538.45	1-3月:376,678.05元; 4-12月: 103,860.40元	4.40
桐乡明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697.39	1-3月:446,223.68元; 4-12月: 3,473.71元	4.12
江西铜鼓仁和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058.52	1-3月	3.29
江都瑞星精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648.16	4-12月	3.12
合计	-	2,207,615.10	-	20.24

(续上表)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诺捷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7,840.05	1-3月	9.54
黄山盛基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767.00	1-3月	7.07
桐乡明信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525.47	1-3月	5.77
湖南湘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652.40	1-3月：121,000.00元；4-12月：150,652.40元	4.73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184.58	1-3月	4.69
合计	-	1,825,969.50	-	31.80

注：以上前五名应收账款均为应收而未收的产品货款。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合计数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31.80%、20.24%和19.15%，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分散度越来越高，系公司不断开发新客户，扩大市场占有率的结果。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扬州瑞星精印包装有限公司	285,932.66	85,779.80	30%	对方欠款长时间不还进入诉讼程序

5、截至2014年7月31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四）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88,866.32	90.85	2,384,653.85	90.70	3,789,637.51	97.71
1-2 年	97,031.25	8.10	244,650.00	9.30	88,790.00	2.29
2-3 年	12,600.00	1.05				
合 计	1,198,497.57	100.00	2,629,303.85	100.00	3,878,427.51	100.00

注：预付账款系预付的材料款及设备款。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分别为 97.71%、90.70% 及 90.85%，账龄结构较为合理。

2、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4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内容
温州市布莱特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144.40	1 年以内	23.62	设备款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150.94	1 年以内	20.71	设备款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16.69	中介费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118.00	1 年以内	7.10	展位费
中石化丰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45,075.61	1 年以内	3.76	油费
合计		861,488.95		71.88	-

(续上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内容
西安德诺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788.28	1 年以内	26.31	设备款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1,415.00	1 年以内	22.49	材料款
远洋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150.94	1 年以内	9.44	设备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内容
丰城顺风纸箱厂	非关联方	189,700.00	1年以内： 120,000.00元； 1-2年： 69,700.00元	7.21	材料款
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843.79	1年以内	7.03	材料款
合计	-	1,905,898.01	-	72.49	-

(续上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内容
张家港市飞江塑料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646.01	1年以内	5.59	设备款
南京天加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00.00	1年以内	2.71	设备款
广州市迪纳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582.00	1年以内	2.70	材料款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228.50	1年以内	2.15	材料款
丰城顺风纸箱厂	非关联方	69,700.00	1年以内	1.80	材料款
合计	-	579,156.51	-	14.93	-

3、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公司预付账款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类别	2014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1,428,246.75	100.00	344.40	0.02

(续上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1,912,200.00	100.00	1,600.00	0.08

(续上表)

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920,342.72	100.00	104,005.00	3.56

2、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28,246.75		-	0.02
其中：3 个月以内	1,421,358.75	99.52	-	-
4-12 个月	6,888.00	0.48	344.40	5.00
1-2 年	-	-	-	-
合计	1,428,246.75	100.00	344.40	0.02

(续上表)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12,200.00	100.00	1,600.00	0.08
其中：3 个月以内	1,880,200.00	98.33	-	-
4-12 个月	32,000.00	1.67	1,600.00	5.00
1-2 年	-	-	-	-
合 计	1,912,200.00	100.00	1,600.00	0.08

(续上表)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73,452.72	98.39	-	-
其中：3 个月以内	887,132.72	30.38	-	-
4-12 个月	1,986,320.00	68.01	99,316.00	5.00
1-2 年	46,890.00	1.61	4,689.00	10.00
合 计	2,920,342.72	100.00	104,005.00	3.56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4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丰城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非关联方	350,000.00	3 个月内	24.51	保证金
广州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 个月内	14.00	质保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过振龙	员工	170,000.00	3个月内	11.90	备用金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3个月内	10.50	借款保证金
陈云兰	员工	71,120.00	3个月内	4.98	备用金
合计	-	941,120.00	-	65.89	-

(续上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江西邑志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700,000.00	3个月内	36.64	借款
江西省外经贸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3个月内	26.17	保证金
罗志伟	非关联方	400,000.00	3个月内	20.94	借款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3个月内	7.85	押金
广州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个月内	5.23	质保金
合计	-	1,850,000.00	-	96.83	-

(续上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刘友	非关联方	1,961,000.00	4-12月	67.15	借款
丰城市高新科技产业园财政分局	非关联方	482,900.00	3个月内	16.54	土地款
丰城市工业园物贸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2,000.00	3个月内	7.60	贷款保证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州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个月内	3.42	质保金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非关联方	72,210.00	4-12月： 25,320.00元； 1-2年： 46,890.00元	2.47	检验费
合计	-	2,838,110.00	-	97.18	-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428,246.75元，主要系贷款保证金、销售质保金、押金和员工备用金。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所占比重分别为98.39%、100%和100%，账龄结构合理。

2013年度、2014年1-7月，其他应收款中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2014年7月31日已归还。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同时，为规范公司的关联资金占用问题，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相关问题进行规范。

(六) 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存货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4,017,038.17	2,534,189.41	3,421,258.95
在产品	896,020.69	303,000.00	123,020.60
产成品	4,413,629.58	4,582,813.54	3,341,578.36
合计	9,326,688.44	7,420,002.95	6,885,857.91

公司存货中，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期末存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PVC药用片、PVC工业片、复合片、铝箔包装用材料，产品广泛运用于药品包装等行业中，主要客户群体为药品加工、生产企业。此外，由于生产能力和生产技术不同，药品包装材料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不同，而药品加工、生产企业在购买药品包装材料时倾向于在一家客户购买相关的全部药品包装材料，为满足客户的需求，药品包装企业会向其他的同行业企业购买自身不能生

产的药品包装材料转售给客户，因此，公司的客户群体还包括药品包装生产企业。公司的生产模式要求公司的产品生产周期尽量缩短，行业毛利率较低要求公司严格控制原材料成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以直接采购为主，公司采购的主要原辅材料包括铝箔、PET、PVC、PVDC、PE、油墨、粘合剂等，公司为应对订单的增长，需要储备一定量的通用原材料，因此，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占比较大。

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短，按批量组织生产，以分批法结转存货成本。因此，公司的存货结构中在产品很少，系生产线在产品所领用的材料成本。

公司产品生产完成后，根据客户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发货；而且，为了缩短生产周期、合理安排生产以降低成本，部分通用、畅销的标准化产品，公司会提前组织生产。因此，公司的存货结构中会存在部分的库存商品，系已生产完毕，尚未发货的产品。

综上所述，公司的产品结构合理。

(七) 固定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88,455.21	7,183,819.77	-	16,572,274.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08,332.22	5,297,126.80	-	8,805,459.02
机器设备	5,142,302.59	1,799,487.97	-	6,941,790.56
运输设备	205,238.46	2,000.00	-	207,238.46
办公电子设备	532,581.94	85,205.00	-	617,786.9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58,459.63	-	314,752.98	1,873,212.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9,678.65	-	70,919.58	390,598.23
机器设备	1,011,185.62	-	197,955.55	1,209,141.17
运输设备	89,292.97	-	11,563.69	100,856.66
办公电子设备	138,302.39	-	34,314.16	172,616.55
三、账面净值合计	7,829,995.58			14,699,062.3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88,653.57			8,414,860.79
机器设备	4,131,116.97			5,732,649.3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运输设备	115,945.49			106,381.80
办公电子设备	394,279.55			445,170.3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办公电子设备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7,829,995.58			14,699,062.3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88,653.57			8,414,860.79
机器设备	4,131,116.97			5,732,649.39
运输设备	115,945.49			106,381.80
办公电子设备	394,279.55			445,170.39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68,921.44	619,533.77		-	9,388,455.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08,332.22	-		-	3,508,332.22
机器设备	4,710,447.76	431,854.83		-	5,142,302.59
运输设备	201,418.46	3,820.00		-	205,238.46
办公电子设备	348,723.00	183,858.94		-	532,581.94
		本期 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98,172.81	-	460,286.82	-	1,558,459.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6,355.76	-	83,322.89	-	319,678.65
机器设备	698,289.83	-	312,895.79	-	1,011,185.62
运输设备	69,952.23	-	19,340.74	-	89,292.97
办公电子设备	93,574.99	-	44,727.40	-	138,302.39
三、账面净值合计	7,670,748.63				7,829,995.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71,976.46				3,188,653.57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4,012,157.93			4,131,116.97
运输设备	131,466.23			115,945.49
办公电子设备	255,148.01			394,279.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办公电子设备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7,670,748.63			7,829,995.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71,976.46			3,188,653.57
机器设备	4,012,157.93			4,131,116.97
运输设备	131,466.23			115,945.49
办公电子设备	255,148.01			394,279.55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97,775.37	2,371,146.07	-	8,768,921.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47,563.22	560,769.00	-	3,508,332.22
机器设备	2,988,471.94	1,721,975.82	-	4,710,447.76
运输设备	195,900.00	5,518.46	-	201,418.46
办公电子设备	265,840.21	82,882.79	-	348,723.00
		本期 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1,430.44	-	266,742.37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4,724.87	-	61,630.89	-
机器设备	539,675.33	-	158,614.50	-
运输设备	37,622.77	-	32,329.46	-
办公电子设备	79,407.47	-	14,167.52	-
三、账面净值合计	5,566,344.93			7,670,748.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72,838.35			3,271,976.46
机器设备	2,448,796.61			4,012,157.93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158,277.23			131,466.23
办公电子设备	186,432.74			255,148.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办公电子设备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5,566,344.93			7,670,748.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72,838.35			3,271,976.46
机器设备	2,448,796.61			4,012,157.93
运输设备	158,277.23			131,466.23
办公电子设备	186,432.74			255,148.01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同时，公司固定资产均为正常在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3年11月29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约定以公司的一批设备作为《售后回租赁合同》的标的物，上述设备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电机高速分切机	216,239.32	5,706.32	-	210,533.00
六辊压延主辅机油加热	940,170.94	24,810.07	-	915,360.87
六辊压延机	572,649.57	30,223.17	-	542,426.40
行星挤出机	732,503.08	178,217.64	-	554,285.44
涂布复合机	741,000.00	265,936.67	-	475,063.33
混合机组	92,307.69	8,282.05	-	84,025.64
合计	3,294,870.60	513,175.92	-	2,781,694.68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宿舍楼	相关法律手续尚未办理齐全

2014年4月，该宿舍楼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2,459,092.00元，尚未取得产权证。

该宿舍楼系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与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合作建设，根据双方签定的《公共租赁住房合作建设协议》，在江西春光厂区建设7层员工宿舍楼，共72套宿舍房，每套宿舍房由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出资3万元，合计出资216万元，其余款项2,459,092.00元由江西春光出资，双方按出资比例对房屋享有产权。

(1) 双方签署的《公共租赁住房合作建设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关于加快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0】67号)、《关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府厅发【2012】10号)、《加快推进经济适用房、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三房合一的指导意见》(赣建发【2012】01号)文件有关规定，公司与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3日签订《公共租赁住房合作建设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在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建设7层共72套职工公寓，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每套出资人民币3万元，除此之外的项目款项由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出资，包括建设工程前期款、建设工程款、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项目建成后双方按经审计机构审定的出资比例对房屋享有产权。

合同中载明的项目详情如下：

项目性质	合建公租房	项目名称	职工公寓
项目位置	丰城市高新园区龙舟路6号		
建设单位	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面积(平方米)	2567	批准文号	丰土曲国字(2012)第5号
规划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容积率≤1.1，建筑密度≤20%，绿地率>40%		
规划许可编号	丰工园地字第2012-005号		

施工许可编号		36220221309307701		
合同造价(人民币:元)		2,959,092.00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3252.8 平方米 (72 套)		
开工时间	2012.9.30	竣工时间	2013.4.30	

(2) 上述房产涉及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证号	座落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终止日期
丰国用(2008)第 41379725号	江西丰城工业区	工业	出让	25465 平方米	2058年6月18日

2008年6月18日，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江西省丰城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江西省丰城市国土资源局将位于丰源二路西侧宗地（宗地编号：丰城市工业园S-11号，宗地面积：25465平方米）出让给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宗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50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为人民币432万元，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分两期向江西省丰城市国土资源局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第一期付款人民币210万元，付款时间为2008年6月18日；第二期付款人民币222万元，付款时间为2008年7月31日。

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后，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时间向江西省丰城市国土资源局支付了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向丰城市人民政府申请登记。丰城市人民政府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并于2008年8月13日向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颁发了编号为丰国用(2008)第41379725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3) 公司与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合作的具体情况

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3日签订《公共租赁住房合作建设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在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建设7层共72套职工公寓，项目建成后双方按经审计机构审定的出资比例对房屋享有产权。目前该宿舍楼已建成，处于验收之中。该项目合计

成本 4,661,237.22 元，其中丰城市保障性住房运营有限公司出资 2,160,000.00 元，春光有限出资 2,501,237.22 元。春光有限按其账面出资额暂估确认享有该宿舍楼 53.66% 的产权，最终产权比例将以审计机构确认的双方出资比例为准。

(八) 在建工程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在建工程明细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铁皮厂房 2 期	-	512,640.00	-
钢构厂房 2 期	-	425,684.00	55,832.00
车棚、雨棚	119,508.35	112,498.35	-
围墙工程	135,605.25	132,547.25	-
铝箔车间改造	718,716.50	210,231.50	-
固化室	273,402.10	150,124.32	-
车间净化系统	-	1,001,174.72	-
铝箔设备	-	917,442.24	-
2 期厂房	3,155,896.46	1,753,934.20	-
厂区道路	429,245.21	398,742.21	35,000.00
厂区绿化	-	792,185.36	-
球场健身区	222,790.32	198,453.32	-
机修车间	214,829.20	212,543.20	-
宿舍楼	-	2,459,092.00	-
合计	5,269,993.39	9,277,292.67	90,832.00

公司期末在建工程预计不会发生减值损失，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九) 无形资产

1、公司无形资产明细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7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6,638,752.00	-	-	6,638,752.00

土地使用权	6,592,800.00	-	-	6,592,800.00
软件	45,952.00	-	-	45,95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85,843.11	80,027.11	-	565,870.22
土地使用权	452,780.00	76,916.00	-	529,696.00
软件	33,063.11	3,111.11	-	36,174.2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6,152,908.89			6,072,881.78
土地使用权	6,140,020.00			6,063,104.00
软件	12,888.89			9,777.7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6,152,908.89	-	-	6,072,881.78
土地使用权	6,140,020.00	-	-	6,063,104.00
软件	12,888.89	-	-	9,777.78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4,522,752.00	2,116,000.00	-	6,638,752.00
土地使用权	4,492,800.00	2,100,000.00	-	6,592,800.00
软件	29,952.00	16,000.00	-	45,95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89,376.00	96,467.11	-	485,843.11
土地使用权	359,424.00	93,356.00	-	452,780.00
软件	29,952.00	3,111.11	-	33,063.1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4,133,376.00			6,152,908.89
土地使用权	4,133,376.00			6,140,020.00
软件	-			12,888.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133,376.00			6,152,908.89

土地使用权	4,133,376.00			6,140,020.00
软件	-			12,888.89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4,522,752.00	-	-	4,522,752.00
土地使用权	4,492,800.00	-	-	4,492,800.00
软件	29,952.00	-	-	29,95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5,520.00	113,856.00	-	389,376.00
土地使用权	275,520.00	83,904.00	-	359,424.00
软件	-	29,952.00	-	29,952.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4,247,232.00			4,133,376.00
土地使用权	4,217,280.00			4,133,376.00
软件	29,952.00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247,232.00			4,133,376.00
土地使用权	4,217,280.00			4,133,376.00
软件	29,952.00			-

2、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公司购入的位于江西丰城工业园区的工业用土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4,492,800.00元，面积25,465.0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丰国用（2008）第41379725号，使用期限截止到2058年6月18日；

本公司购入的位于丰城工业园S-11-1号地块的工业用土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2,100,000.00元，面积12,284.0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丰国用（2013）第A091号，使用期限截止到2063年9月16日。

（十）资产减值准备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0,198.21	137,381.183	-	-	397,579.39
合计	260,198.21	137,381.18	-	-	397,579.39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09,625.84	50,572.37	-	-	260,198.21
合计	209,625.84	50,572.37	-	-	260,198.21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	209,625.84	-	-	209,625.84
合计	-	209,625.84	-	-	209,625.84

(十一)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资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0,000.00	-	20,000.00	-
无形资产	4,492,800.00	-	-	4,492,800.00
固定资产	3,508,332.22	-	-	3,508,332.22
合计	8,021,132.22	-	-	8,001,132.22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0,000.00 元系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在银行的保证金。

2013 年 12 月 11 日，春光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15082201-2012 年丰城(抵)字 0063 号)，春光有限将 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丰国用(2008)第 41379725 号)和三处房产：综合车间(赣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3983 号)、办公楼(赣房权证

工业园字第 200901459 号)、车间(赣丰房权证工业园字第 200901460 号)为春光有限与工商银行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发生的、在抵押最高额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 1,500.00 万元。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短期借款	26,700,000.00	73.28	28,000,000.00	66.00	14,600,000.00	61.31
应付票据	-	-	20,000.00	0.05	346,437.60	1.45
应付账款	2,350,277.25	6.45	1,607,630.38	3.79	909,815.30	3.82
预收款项	1,517,527.87	4.16	452,466.21	1.07	400,826.79	1.68
应付职工薪酬	303,566.99	0.83	377,143.10	0.89	245,703.50	1.03
应交税费	160,576.73	0.44	63,663.53	0.15	-	-
应付利息	41,633.33	0.11	29,333.33	0.07	2,016.69	0.01
其他应付款	3,547,179.98	9.73	9,859,279.52	23.24	7,308,529.22	30.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0,004.00	2.31	740,004.00	1.74	-	-
流动负债合计	35,460,766.15	97.32	41,149,520.07	96.99	23,813,329.10	100.00
长期应付款	977,265.88	2.68	1,277,015.79	3.0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7,265.88	2.68	1,277,015.79	3.01	-	-
负债合计	36,438,032.03	100.00	42,426,535.86	100.00	23,813,329.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变化较大,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其中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占比最高。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2,700,000.00	11,000,000.00	14,600,000.00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17,000,000.00	-
合计	26,700,000.00	28,000,000.00	14,60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量大幅增加，但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所放缓，2014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比2013年12月31日增加452.42万元，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增加501.44万元，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大规模扩张，新增了PVC和铝箔的生产线，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宿舍楼也是造成资金紧张的原因。

2、借款明细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4年7月31日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月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顺银村镇银行河洲支行	2014-5-28	2014-11-27	0.775	1,500,000.00	保证	否
顺银村镇银行河洲支行	2014-7-22	2015-1-21	0.775	2,000,000.00	保证	否
顺银村镇银行河洲支行	2014-6-30	2014-12-29	0.775	2,060,000.00	保证	否
顺银村镇银行河洲支行	2014-7-7	2015-1-6	0.775	2,140,000.00	保证	否
工商银行丰城支行	2013-12-12	2014-12-11	0.66	14,000,000.00	抵押	否
建设银行丰城支行	2014-4-17	2015-4-16	0.65	5,000,000.00	保证	否
合计				32,000,000.00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月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浦发银行南昌分行	2013-6-7	2014-5-29	0.70	5,000,000.00	保证	否
顺银村镇银行河洲支行	2013-6-6	2014-5-29	0.75	3,000,000.00	保证	否
顺银村镇银行河洲支行	2013-6-21	2014-6-20	0.75	3,000,000.00	保证	否
工商银行丰城支行	2013-10-18	2014-8-28	0.66	2,000,000.00	抵押	否
工商银行丰城支行	2013-12-12	2014-12-11	0.66	15,000,000.00	抵押	否
合计				28,000,000.00		

(续上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单位	借款日	到期日	月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形式	是否逾期
工商银行丰城支行	2012-7-24	2013-7-23	0.65	2,000,000.00	保证	否
江西丰城农信联社	2012-11-22	2013-11-19	0.75	10,000,000.00	保证	否
江西丰城农信联社	2012-12-6	2013-12-5	1.05	2,600,000.00	保证	否
合计				14,600,000.00		

3、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无逾期借款。

公司的短期借款用于补充经营流动资金，公司的短期借款的借款方均为银行机构，并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公司严格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偿还借款，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日，根据公司的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公司的信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到期未偿还借款的情况。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35%、79.03% 和 63.61%，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负债总额中大部分由银行短期借款和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商业信用负债构成。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96、0.72 和 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67、0.54 和 0.6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银行短期借款占总负债的比率分别为 61.31%、66.00%、73.28%，因此，公司面临着一定的长短期偿债风险，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时期，资金需求强烈，一旦出现还款不及时，将会对公司的融资、品牌声誉和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

增长。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中：1年以内	2,230,657.16	1,442,381.44	909,815.30
1-2年	50,706.09	165,248.94	-
2-3年	68,914.00	-	-
合计	2,350,277.25	1,607,630.38	909,815.3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呈现明显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逐年增加，从而增加原料采购数量，最终导致应付供应商的逐年增加。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4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180.80	1年以内	18.86
江西丰城市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87,823.84	1年以内	16.50
衢州建华华东旭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661.74	1年以内	15.56
佛山瑞山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839.40	1年以内	8.55
山东万达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624.20	1年以内	5.94
合计		1,537,129.98		65.41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昌富森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411.25	1年以内	23.17
衢州建华东旭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240.00	1年以内	15.63
江苏临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185.70	1年以内	13.14
金沙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72.00	1年以内： 104,738.00 元； 1-2 年： 35,334.00 元	8.71
邹平县鑫阳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360.00	1年以内	8.67
合计		1,114,268.95		69.31

(续上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宁波和丰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225.00	1年以内	24.76
南昌富森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635.00	1年以内	12.27
湖北众联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128.00	1年以内	10.46
衢州建华东旭助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80.00	1年以内	10.25
广东天耀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325.00	1年以内	8.83
合计		605,593.00		66.56

3、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57,642.51	221,685.62	400,826.79
1-2年	159,885.36	230,780.59	-
合计	1,517,527.87	452,466.21	400,826.79

公司采用业务员直销模式,每个业务员与客户商议的订单价格只要在公司规定范围之内,预付款比例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约定,因此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时,先收取不定比例的预付款,而后根据客户的需求设计和生产,产品生产完工并与客户协商后发货,待客户验收合格后付款、开票并确认收入,除了少量大客户需要扣下没有固定比例的质保金,按照惯例会全额付款。2014年1-7月出口订单增加,而出口订单的预收款款比例高于国内订单,因此2014年7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明显高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2、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 元

2014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海吉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458.00	1年以内	27.51
扬州斯凯爱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600.00	1年以内	13.02
湖南长沙科俊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68.90	1-2年	10.34
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988.10	1年以内	5.60
江西民济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591.07	1年以内	5.57
合计	-	643,033.70	-	42.37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扬州吉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000.00	1年以内: 37,500.00元;	33.59

			1-2 年: 114,500.00 元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制剂室	非关联方	42,000.00	1 年以内	9.28
广东雪龙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32.31	1-2 年	8.25
湖南长沙科俊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21.00	1-2 年	5.77
西安怡诚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员工	25,447.15	1 年以内	5.62
合 计	-	282,900.46	-	62.52

(续上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SQ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非关联方	244,079.83	1 年以内	60.89
广东雪龙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32.31	1 年以内	9.31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28,000.00	1 年以内	6.99
万载县富友达电子吸塑包装厂	非关联方	27,007.97	1 年以内: 18,244.44 元; 1-2 年: 8,763.53 元	6.74
深圳思摩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0.00	1 年以内	4.04
合 计	-	352,620.11		87.97

3、期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账龄超过 1 年的款项主要系客户待换货的款项。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477,179.98	9,859,279.52	6,793,395.52
1-2 年	70,000.00	-	515,133.70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3,547,179.98	9,859,279.52	7,308,529.22

2、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2014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周志强	关联方	1,450,000.00	1年以内	40.88	借款
周建彬	关联方	1,324,711.98	1年以内	37.35	借款
谢耀辉	关联方	700,000.00	1年以内	19.73	借款
陈纪文	非关联方	70,000.00	1-2年	1.97	工程款
张平平	员工	1,500.00	1年以内	0.04	押金
合计	-	3,546,211.98	-	99.97	-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周建彬	关联方	9,641,948.90	1年以内	97.79	代付工程款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339.62	1年以内	0.96	应付咨询服务费
陈纪文	非关联方	70,000.00	1年以内	0.71	净化工程款
徐国卿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0.51	工程款
公司员工	员工	2,991.00	1年以内	0.03	餐卡充值
合计	-	9,859,279.52	-	100.00	

(续上表)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周建彬	关联方	5,506,165.00	1年以内	75.34	代垫工程款
曾国亮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13.68	借款
江西邑志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年	6.84	借款
国网江西丰城市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4,239.52	1年以内	3.89	电费
余满英	非关联方	11,190.00	1-2年	0.15	代付公司食堂采购食材费
合计	-	7,301,594.52	-	99.91	-

3、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五）应付职工薪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7,143.10	2,092,971.33	2,166,547.44	303,566.99
二、职工福利费	-	77,898.49	77,898.49	
三、社会保险费	-	5,526.11	5,526.11	-
合计	377,143.10	2,176,395.93	2,249,972.04	303,566.99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703.50	3,754,669.50	3,623,229.90	377,143.10
二、职工福利费	-	135,028.90	135,028.90	-
三、社会保险费	-	39,667.10	39,667.10	-
合计	245,703.50	3,929,365.50	3,797,925.90	377,143.10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0.00	2,381,376.00	2,145,672.50	245,703.50
二、职工福利费	-	144078.1	144078.1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合计	10,000.00	2,525,454.10	2,289,750.60	245,703.50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应付职工薪酬的核算为当月计提并在下月发放。

(六) 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52,127.05	45,806.1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9.92	9,779.54	-
教育费附加	1,868.54	4,191.23	-
地方教育附加	1,245.69	2,794.16	-
印花税	975.53	1,092.50	-
合计	160,576.73	63,663.53	-

(七) 长期应付款

种类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2,100,010.00	2,420,012.00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3,687.55	402,992.2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40,004.00	740,004.00	-
账面价值	977,265.88	1,277,015.79	-

长期应付款系三年期售后回租款项；对于在未来1年内应支付的金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七、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00,000.00	11,420,000.00	11,420,000.00
资本公积	204,567.82		
未分配利润	342,681.55	-164,279.16	-394,313.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47,249.37	11,255,720.84	11,025,686.06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30万元，改制过程详见本节之“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期后事项”。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公司18.23%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的董事；股东周志强直接持有公司55.67%的股份，直接持有弘盛投资93.34%的份额，弘盛投资持有公司14.78%的股份，且报告期内周志强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2014年4月15日以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周建彬与周志强为父子关系，因此，周建彬和周志强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周志强	直接持有公司 55.67% 的股份，直接持有弘盛投资 93.34% 的份额，弘盛投资持有公司 14.78% 的股份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周建彬	直接持有公司 18.23% 的股权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公司及关联关系人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	14.78	股东
聂前	—	本公司董事、销售部公司
张平平	—	本公司董事
王勇	—	本公司监事
肖春生	—	本公司监事
石采鑫	—	本公司监事
周建辉	—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李志新	—	本公司副总经理
程肖飞	—	本公司技术总监
上海春宜药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周加彬	周建彬兄弟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合计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76	31.06	24.84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往来款明细如下：

2014年7月31日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	周志强	-	-	1,450,000.00	1,450,000.00
其他应付	周建彬	9,641,948.90	7,983,903.59	-	1,324,711.98
其他应付	谢耀辉	-	-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应收	张平平	-	10,000.00	-	10,000.00
其他应收	王勇	-	40,000.00	-	40,000.00
其他应收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	-	2,043.00	-	2,043.00

(续上表)

2013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	周建彬	5,474,132.28	12,690,351.71	16,858,168.33	9,641,948.90
其他应付	周加彬	500,000.00	500,000.00	-	-

(续上表)

2012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发生额	本期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	周建彬	7,822,360.00	15,554,000.00	13,205,772.28	5,474,132.28
其他应付	周加彬	500,000.00	-	-	500,000.00

(2)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内容	担保方式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履行情况
周建彬、毕春光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丰城支行	2014年15082201-2013年(丰城)字0114号借款合同下贷款500万元,由关联方周彬彬和毕春光以个人全部财产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连带保证	2014-4-17	2015-4-17	正在履行
江西春光药品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周建彬	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4日DB661061201400124号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下贷款420万元,由周建彬、刘凤连以价值679.14万元的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担保	2014-6-24	2015-6-23	正在履行
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	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PJ661061201400029号借款合同项下贷款600.00万元,由关联方丰城市弘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连带保证	2014-5-26	2015-5-25	正在履行

注:经核查,上述公司为关联方周建彬提供担保的合同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益，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之“(二) 对外担保情况”。

3、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4、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7 月，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仍存在关联方欠公司的款项，款项金额较小，且性质均为业务备用金，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以上关联交易未来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5、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权益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均不存在占有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权益的情况。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2014年2月27日，本公司与上海新高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0号新天国际大厦13E室作为办公场所，期限自2014年3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每月租金19,000元，租金按月支付。

租金承担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期间	2014年5-12月需付租金	2015年需付租金	合计	
金额	152,000.00	38,000.00	190,000.00	

2、重大融资租赁合同

2013年11月29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定融资租赁合同（编号：IFELC13D043B90-L-01），合同约定公司将以融资租赁形式租入倒L五辊压延线设备一台，租赁期为36个月，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为12,680,000.00元，租金总额为14,030,034.00元，租金按月等额支付，每月应付租金为245,834.00元，租赁期满租赁物留购价格为100.00元。同日，针对上述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上海鑫水机械有限公司三方签订《购买合同》（编号：IFELC13D043B90-P-01，约定上述标的物于2014年6月30日之前交付公司。

3、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应收扬州瑞星精印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瑞星”）货款285,932.66元，此笔款项系扬州瑞星于2013年1月购买公司产品产生，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还款期，向扬州瑞星进行催款，经多次催收，扬州瑞星均未付款，公司于2014年7月23日向丰城市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丰城市人民法院查封冻结扬州瑞星银行存款30.00万元或相同价值的财产，并起诉扬州瑞星要求支付货款，现丰城市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并出具《丰城市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4丰民初字第285号）。

2014年6月24日，周建彬与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合同编号：DB661061201400124），约定周建彬向丰城顺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420.00万元，总贷款期限为2014年6月24日起至2015年6月23日止，贷款人在贷款期内根据借款人的需要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同时，在同一合同项下，周建彬、刘凤连以价值679.14万元的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

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经核查，上述借款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虽然存在公司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但鉴于此笔借款的目的为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且经核查该笔借款完全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此外，股东周建彬及其配偶刘凤连价值 679.14 万元的四套房产（产权编号：宜房权证宜春字第 2-2130465 号、赣丰房权证城区字第 A01010974 号、洪房权证红字第 508230 号、赣丰房权证新城区字第 2080092993 号）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因此不存在股东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担保、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安徽普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在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皖普天评报字[2014]017 号），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为 5,749.0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98.56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值为 2,050.46 万元。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资产评估值为 6,583.73 万元，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3,698.56 万元，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885.17 万元，评估增值 834.71 万元，增值率 40.71%。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公司未向股东分配红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上海春宜药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6月24日经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依法登记设立，并取得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609812100000328），法定代表人：周志强；公司住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亭卫公路 6558 号 9 幢 4087 室；经营期限：2014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经营范围：包装材料销售，从事货物进口及技术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春宜药品没有发生生产经营活动，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度（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江西春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	100.00

（二）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联营及合营企业。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及成长性风险

国内医药包装行业除了部分成熟的大型企业外，中小企业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档次，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平均利润空间较为有限，毛利率水平普遍偏低。因此，成熟的大型企业由于具备一定的经济规模和上下游产业链配套等优势，在成本控制方面明显优于中小企业，对中小企业的发展构成了较大影响。

公司虽然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但毛利率较低的 PVC 药用片、PVC 工业片等产品的销量占比仍然偏高，毛利率较高的复合片正在扩张产能，未来同样将面临大型企业的竞争，因此，公司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此外，随着科技的迅猛发展，医药包装行业可能会出现替代现有药品包装材料的革命性新材料或新技术，虽然公司拥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能够时刻把握最新的市场动向，但新材料或新技术的出现可能导致公司原有产品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产业链上下游价格波动风险

近年来，政府出台了一系列药品价格宏观管理政策，使医药产品整体市场价格水平趋于下降；同时，由于医药包装的主要原材料膜材、软管、连接口管盖等均为石油化工制品，石油价格的高位波动，增加了企业的生产成本。

药品价格下降、原材料成本上升，给医药包装生产企业带来较大的压力，如果不能通过有效的管理和积极的营销，医药包装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新版 GMP 认证对下游客户影响的风险

新版药品 GMP 认证已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根据规定，自实施之日起，新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改、扩建）车间应符合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同时，根据《关于贯彻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的通知》（国食药监安[2011]101 号）规定，除血液制品、疫苗、注射剂等无菌药品外的其他类别药品的生产均应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新版 GMP 的要求，未达到要求的企业（车间），在上述规定期限后不得继续生产药品。

相对旧版 GMP 认证，新版药品 GMP 认证的标准大幅提高，药品生产企业需要投入较多改造资金，对药品生产企业自身实力提出了一定要求。公司主要客户在行业内实力较强，新版 GMP 认证对制药行业的洗牌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公司主要客户，但不排除未来个别客户未能通过新版 GMP 认证而无法继续生产的可能，届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目前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期，但公司规模较同行业较小，资金的压力很大，还不能承接一些大型项目，加工能力还不能支持公司的经营战略。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较小，使得公司难以支撑大规模的研发投入，致使对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及产品更新换代升级的投入相对受到制约，不利于公司的技术进步，也将使得公司未来同国际、国内竞争对手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股东周建彬直接持有公司 18.23% 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的董事；股东周志强直

接持有公司55.67%的股份，直接持有弘盛投资93.34%的份额，弘盛投资持有公司14.78%的股份，且报告期内周志强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2014年4月15日以后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周建彬与周志强为父子关系，因此，周建彬和周志强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其绝对控股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董事选任、股东选任监事人选、经营方针、投资决策和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重分别为67.18%、76.79%和66.55%，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关系良好，但是如果未来与主要供应商的关系恶化或者主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对公司产品和服务造成影响，甚至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

（七）公司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所处药品包装材料行业竞争激烈，同质化竞争严重，公司议价能力较低，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4.40%、14.67%和14.45%，毛利率较低，存在公司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5,636,607.77元、10,651,054.69元和15,175,254.66元，应收账款周转率从2012年度的4.96降低至2013年度的4.23，2014年1-7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07，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的客户多为大型药企，客户信用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并与公司保持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销售款项收回情况正常。但若未来宏观经济或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或者坏账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九）偿债能力风险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8.35%、79.03%和63.61%，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负债总额中大部分由银行短期借款构成，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商业信用负债占比较少；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7月31日银行短期借款占总负债的比率分别为61.31%、66.00%、73.28%，流动比率分别为0.96、0.72和0.87，速动比率分别为0.67、0.54和0.6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1。因此，公司面临着一定的长短期偿债风险，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的时期，资金需求强烈，一旦出现还款不及时，将会对公司的融资、品牌声誉和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增长。

(十)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01,493.89元、-2,051,199.11元和-6,530,299.41元；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7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30元、-0.18元和-0.32元。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7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公司目前盈利状况不佳，获取现金能力较差。

(十一) 税收优惠取消的风险

2013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机关为：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证书编号为：GR201336000008，有效期三年。由于公司未能在13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前税局完成备案，故2013年只能按25%缴纳所得税，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自2014年度起连续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00%的税收优惠政策。

现阶段，公司在技术转化、研发投入、研发人员、销售收入等各方面均符合国家和江西省相关产业发展导向，也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条件；但是，公司仍存在未能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一旦无法复审成功，公司将执行25%的所得税税率，从而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十二)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作为直接接触药品的医药包装材料生产企业，其产品直接关系到药品的有效性

和安全性，因此公司历来极为重视产品质量。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和国际标准要求，建立了覆盖供应商选择和管理、原材料入库验收、生产过程控制、中间产品和产成品检验以及售后服务等各环节的质量管理体系。

目前，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良好，产品质量优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出现重大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情况，具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未来不排除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能力不能适应上述变化而导致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等环节出现问题，引发公司产品质量问题，从而对公司的品牌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再注册的风险

根据国内行业监管法规，药品包装材料企业从事生产经营须取得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现有产品的全部许可证，有效期到期期间在 2014 年 7 月-2019 年 7 月，时间较为分散。

根据药监局发布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应在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申请再注册，由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注册检验并对生产现场组织检查，因此再注册耗时较长、工作量较大，再注册工作存在一定的难度。若公司某个环节未能满足再注册条件或因多种因素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再注册申请，将使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失效，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影响。

十四、各项风险的评估管理措施

（一）市场竞争及成长性风险、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江西春光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GR201336000008)，大专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达到 31.19%，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占到营业收入的 6.11%、6.96%、6.22%，公司取得了大量的资质和显著的业绩，目前公司具有实用新型专利 6 项。目前，公司已取得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注册证、药品包装用铝箔注册证、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

证和《印刷经营许可证》等多项经营资质认证，其中江西省新闻出版局批准的《印刷经营许可证》办理较困难，塑造了一定的行业壁垒，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前期，公司研发投入较大，以及市场开拓投入较多。随着公司技术的逐步成型，客户趋于稳定，且公司致力于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将有所上升，经营状况也会有所好转。

（二）产业链上下游价格波动风险、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化工行业和铝箔加工业。企业生产所需的化工原料与国际原油价格有紧密联系，原油价格的上涨会使得医药包装企业生产成本增加。目前，公司与国内众多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原材料和配套件供应渠道畅通。公司上游市场竞争充分，原材料价格基本稳定，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发等方面的要求。

下游制药行业发展面临有利的国内环境，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国家对制药行业的扶持力度加大，质量标准体系和管理规范不断健全，社会资本比较充裕，都有利于行业平稳较快发展，从而推动了上游医药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

（三）新版 GMP 认证对下游客户影响的风险

相对旧版 GMP 认证，新版药品 GMP 认证的标准大幅提高，药品生产企业需要投入较多改造资金，对药品生产企业自身实力提出了一定要求。公司主要客户在行业内实力较强，新版 GMP 认证对制药行业的洗牌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公司主要客户，但不排除未来个别客户未能通过新版 GMP 认证而无法继续生产的可能，届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

范运行。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二次股东大会会议、二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

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五）公司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同行业上市公司鸿达兴业（002002）2013年度、2014年1-6月的PVC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的毛利率分别为6.03%、10.49%；预披露的创业板拟上市公司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2012年度、2013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是33.83%、34.29%，春光股份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

江西春光主营业务毛利率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其中：PVC药用片	11.76%	10.55%	11.54%
PVC工业片	11.33%	11.45%	12.18%
复合片	24.75%	24.77%	25.88%
铝箔	28.35%	30.86%	-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13.81%	14.64%	14.39%

鸿达兴业PVC产品毛利率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PVC片板材及制品制造业	10.49%	6.03%

海顺新材主营业务毛利率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冷铝	44.14%	44.29%
SP 复合膜	23.77%	20.65%
PTP 铝箔	21.84%	21.15%
其他	44.75%	31.40%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34.25%	33.79%

由此可见，公司 PVC 药用片、PVC 工业片的毛利率较低，主要因为上述产品技术含量低、市场竞争激烈，但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鸿达兴业相同产品的毛利率，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的产品以上述两个产品为主，可以实现规模效应，降低成本，而鸿达兴业的主要产品为聚氯乙烯等产品，PVC 系列产品较少，导致毛利率较低；公司复合片和铝箔的毛利率与海顺新材相当甚至略有偏高，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的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4.39%、14.64% 和 13.81%，毛利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但相对稳定。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偏低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处行业经过多年发展，PVC 药用片和 PVC 工业片等低端产品市场较为饱和，竞争激烈，公司议价能力较低所致，随着公司优化产品结构，中高端产品比重的提高，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将有所上升。

复合片可以细分为 PVC/PE 复合硬片、PVC/PVDC 涂布复合硬片、PVC/PE/PVDC 高阻隔复合硬片、PVC/PVDC/PE 复合硬片、PET/PE 以及其他复合系列材料，该产品防腐性、保密性佳，技术含量高，生产线购置成本高，对资金门槛有一定的要求，且生产原料之一的 PVC 属于公司自有产品，因此，公司该项产品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较高。铝箔的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为铝箔的印制需要取得相关的《印刷许可证》，公司已取得江西省新闻出版局批准的《印刷经营许可证》，且目前办理《印刷经营许可证》资质较困难。

(六)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7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1.93%、90.46% 和 95.0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基本保持稳定。

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大型药企，同时业务员的业绩考核与应收账款的回款状况直接挂钩，因此，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较小。

(七) 偿债能力风险、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目标是开拓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在这一过程中，公司不断扩充销售团队和扩大宣传，支付的销售费用比较多。公司目前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且获取现金能力较差。但随着未来公司规模逐年扩大，产品结构仍将持续优化，公司获取现金能力和资本结构将有所好转。

(八) 税收优惠取消的风险

现阶段，公司在技术转化、研发投入、研发人员、销售收入等各方面均符合国家和江西省相关产业发展导向，也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审条件。

(九)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通过产品质量认证，建立产品质量体系。目前，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良好，产品质量优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出现重大质量纠纷和客户投诉情况，具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

(十) 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再注册的风险

根据国内行业监管法规，药品包装材料企业从事生产经营须取得药品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药品包装用材料和容器许可证。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现有产品的全部许可证，有效期到期期间在 2014 年 7 月-2019 年 7 月，时间较为分散。

聚氯乙烯、低密度聚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和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注册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3 日，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向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生产再注册申请，并分别取得《药包材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赣包再 140001) 和《药包材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赣包再 140002)。

(以下无正文)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春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周志强

周建彬

谢耀辉

聂前

张平平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王勇

肖春生

石采鑫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周志强

李志新

周建彬

程肖飞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

涂志兵

项目小组成员:

涂志兵

韩风金

李昂



2014年11月3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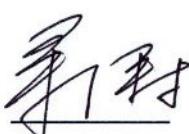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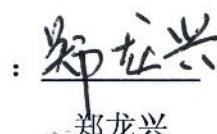


杨剑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桑 涛



郑龙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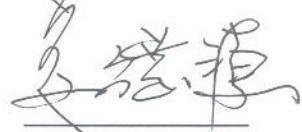
2014年八月3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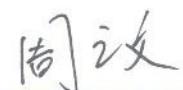
机构负责人：姜德源 律师



经办律师：



樊华 律师



周之文 律师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朱立强

经办资产评估师：

李国明吴文虎

安徽普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